

1943 年

第

卷

第**39-40**期

144

本刊經中央圖書雜誌審查會依法准予免審原稿
中華郵政登記認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湖南郵政管理局執照第八一五號

第三十九期合刊

湖 南 教 育

NANKING

湖南教育月刊社編印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四月出版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南京圖書總局藏

取

取

取

取

取

湖南教育月刊第四十九期合刊目錄

論 著

三民主義教育思想之歷史的分析……………王鳳喈
訓教合一實施的我見……………李雲杭

報 告

兩年來之永興教育……………陳耀文

法 規

簡易師範學校各科課程標準

教育史料

湘省新學緣起及經過歷史……………何火耕

特 載

開展社會教育以普及文化建設運動……………陳立夫

文 告

文化動態

雜 著

全國「共同校訓」釋義……………黎升岫

慵盦詩存……………秦薰陶

風雨連朝喜紹文社長過訪有贈……………劉 虛

渡江吟……………劉 虛

論

著

三民主義教育思想之歷史的分析

王鳳喈

思想支配吾人之行動。在某一時代中，各人思想雖不能盡同，然必有一中心思想支配當時之社會，概括言之，可稱為當時之社會思想。社會思想所包甚廣，關於政治，社會，教育等等均在其內。社會問題雖異常複雜，所涉及之範圍雖異常廣大，然彼此之間關係異常密切，故其解決途徑必須根據共同之基本思想，所謂中心之社會思想者即此共同之基本思想也。世界各國，其能強盛獨立者，莫不有其立國之共同基本思想；否則紛亂衝突，為其自然之結果，斷不能成為安定而強盛之國家。我國社會思想，向以儒家學說為中心。儒家學說隨時代而演進，然其基本原則，並無變易。自清末與西洋文明接觸以後，我國之社會思想，遂起劇烈之變化，教育思想，亦與之俱變。五十年來教育思想，就其大者言之，凡三變：一、由中學獨尊之思想，變為中學為體，西學為用之思想；二、由中體西用之思想，變為徹底西化之思想；三、由全盤西化思想，變為三民主義思想。

時代思潮，決非以颶風暴雨，忽然而來，忽然而去。其來有自，其去有因。窮源究果，溫故求新，則知各種思潮有時或並存而生衝突現象；有時或一種思潮為主，而其他並未消滅；有時則某種思潮能採長去短，集過去之大成，示未來之軌範。各種思潮盛衰演變之迹象，祇能就其大者論之，不能作嚴格之時代劃分也。

一、中體西用的教育思想

清末民初均受此種思想之支配。四千年來，中國周圍各民族之文化，均較中國為落後，因此中國學者除受佛家思想影響外，幾無外來思想之刺激，治學範圍偏重一隅，守舊觀念過於發展。自清末與西方民族作文化、商業、軍事各方面之接觸，經過痛苦之失敗，始認識當時為「三千餘年一大變局」（李鴻章語）。而欲應付此變局，必須學西人之所長，以補中學之所不足，此中體西用之觀念所由發展也。

西人之所長，最顯著者為軍備、機械、實業方面。初期之採納西學，即為設立此類學校，學習此類學科，當時不但對於

西洋政治、經濟、教育等制度未予注意，即對於學習軍備、機械、實業，等必預科其基礎，亦未暇顧及。蓋此時維新人物，祇注意西洋物質文明之表面，對於物質文明發達之內在因素及整個政教問題均少了解，所有關於機械軍備之新設施，至甲午一役，纔點畢露。於是維新人士，咸覺單純軍事建設，不能救亡，詎計乃更深一層，以為欲富強中國，除學習機械外，尚應學習西洋之政治與教育。隨政論維新運動，而有教育之產生，其主要課程有兩類：一為中國固有經史之學，一為西洋之科學。當時教育的中心理論，即為中西兩用。光緒二十二年孫家鼐復議開辦京師大學奏稿中，顯明指出：「應以中學為主，西學為輔，中學為體，西學為用。」之主旨，光緒二十四年下定國是之詔，教育主旨，規定為「以聖賢義理之學，植其根本，又須博採西學之切於時務者，盡力講求，以救空洞迂謬之弊。」張之洞更著勸學篇以明其旨，其言曰：「今欲強中國，存中學，則不得不講西學。然不以中學固其根基，端其識，則強者為亂首，弱者為人奴，其禍更烈於不通西學者矣。」……中學為內學，西學為外學，中學治身心，而學治世變，不必盡棄之於西文，而必無弊於經義。」梁啟超代擬京師大學章程亦說：「中學體也，西學用也，二者相需，缺一不可；體用不備，安能成材。且既入講義理，絕無根抵，則習西學，必無心得。」光緒二十九年張百熙奏定學校章程，謂「立學宗旨，均以忠孝為本，以中國經史之學為基，俾學生心術，壹歸於正，而後以廣學瀛其知識，練其藝能，務期他日成材，各適實用。」光緒三十一年學部將此中學西用之主旨訂為「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尚實」五條，前二條純為中學，是中國政教之所固有，而後宜發明，以指異說者，後三條多為西學，是中國民實之所最缺，而亟宜鑄造，以圖振起者。是中國西用之教育思想，在清末已訂於條文，見於事實。

民國成立，政制更新，教育宗旨，亦有改變，民元部定宗旨為：「注重道德教育，以利益教育，軍國民教育輔之，更以美感教育完成其道德。」美感教育為民國第一任教育總長蔡元培先生個人之主張，在當時影響似不甚大，其實為當時教育思想之中心者為道德教育、軍國民教育及實利教育，蔡先生曰：「滿清時代，有所謂定教育宗旨者：曰忠君、曰尊孔、曰尚公、曰尚武、曰尚實，忠君與共和政體不合，尊孔與信教自由相違，可以不論，尚武即軍國民主義也，尚實，即實利主義也，尚公與吾所謂公民道德，其範圍或不免廣狹之異，而要為同意。」然則清末之教育宗旨，與民初之教育宗旨，雖因政體關係，而略有更動，其基本觀點，似無差別，實則一條雖不復見諸明文，而各級學校均以經學為主要功課之一、倫理道德。無不以孔子為宗，其時所謂道德教育，中學也，教育之本也。即所謂以聖賢義理之學植其基者也，其所謂軍國民教育，西學也，所以輔助道德教育，亦即西學為用之意也。

二、全盤西化的教育思想

辛亥革命以後，政制雖屬共和，而軍閥橫行，綱紀淪喪，人民受害之深，乃更甚於滿清時代。一般人士，對於時局感覺

失望，以爲我國維新革命失敗之主因，在於學習西洋未能澈底，故凡西洋之良法美制，一入中國，便准橋爲枳，不能收效。因此以爲中國欲圖富強，消極方面，須澈底破壞中國倫理道德之傳統觀念；積極方面，須全盤接受西洋文化。此種思想，在民初卽已發動，而以民國八九年盛行之新文化運動爲其最高峯，民國十四五年以後，卽漸就衰落。

新文化運動發源於北京各大學，因民國八年「五四運動」之發生，新文化運動之進展，遂更迅速而普遍。新文化運動提倡白話，反對文言，提倡西洋道德，反對中國固有道德。此種運動是純粹立於自由主義之觀點，依各個人之理智，批判中國之舊文化。採納西洋之新文化。新文化運動者以爲中國之倫理道德觀念，均係封建時代之產物，思想之桎梏必須徹底肅清。其言曰：「儒家三綱之說，爲吾國倫理政治之大原，莫可偏廢，三綱之根本意義，階級制度是也。所謂名教，所謂神教，皆以擁護此別尊卑明貴賤之制度者也。近世西洋之道德政治，乃以自由平等獨立之說爲大原，與階級制度極端相反，此東西文明之一大分水嶺也。……自西洋文明輸入吾國，最初促吾人之覺悟實爲學術，相形見拙，舉國所知矣！其次爲政治，……繼今以往，國人所懷疑莫決者，當爲倫理問題。」（《新青年第一卷第六號，吾人最後之覺悟》）

新文化運動對於當時之教育，影響頗大，在課程方面則經學不復列入課程，而中等學校不復以文言爲必修；在制度方面，則模倣美國之新學制；在管理方面，則多傾向於自由與放任。整個教育動向，在於全盤接受西洋文化，對於本國文化或則鄙視，或則忽視。總裁對於此種教育，有嚴格之批評，嘗云：「從前學校教育，教出來的學生，有許多儘管名目上是中國人，而一考其思想和精神，就沒有有一些中國人的氣質。這些人既不明瞭本國的歷史文化和民族地位的重要，也不尊重本國固有德性和立國精神的特點；更不知道一個國民對本國應負有如何的責任，也不知道自己的國家和文化應當如何的愛重；只是盲目的接受外國的一切，凡是本國的，都可以隨便唾棄，毫不顧惜，凡是外來的，似乎都可以隨便模倣，不加別擇，而且祇講表面，徒襲皮毛，浮動淺薄，隨人俯仰，完全喪失了獨立國家的精神。」（《革命的教育》）

社會制度爲社會文化歷史之產物，一種制度之成功，必有連帶條件，故某種制度之適宜於甲國者，未必適宜於乙國，中國爲歷史悠久之國，有深厚之文化背景，情景既特殊，問題亦複雜，全盤接受西方文化，絕對不能解決中國之問題。且所謂西方文化，究係一籠統名詞：世界各國，政教風俗各有不同，英美之政教與蘇聯異，蘇聯之政教與德意異，所謂效法西洋，究將何所適從？因此新文化運動力量之表現，屬於積極方面者多，屬於積極方面者少。新文化運動基於自由主義，富於批評精神，在消極方面破壞中國舊文化之力量甚大，在積極方面，則少具體之建設，且以基於自由主義，故思想極不統一。當時關於西洋政治社會學說之介紹與評判，每因各人所受訓練，所處環境不同，而生張各異。醉心英美之民主制度者，則效法聯邦制度，提倡憲政；醉心蘇聯之無產專政制度者，則提倡階級鬥爭，社會革命。此二派之共同特點，爲對中國之文化具有一種懷疑，然其下，則有所謂之西洋政治制度，均不切合中國之需要，因而治絲愈棼，莫可收拾。總理在此

時期，本其數十年革命之經驗，東西文化之觀察，社會科學之研究，中國實際情勢之分析，發表他偉大的三民主義，建國方略，建國大綱，社會建設，心理建設等著作。此等著作，在消極方面，指出時省自治及馬克斯主義之錯誤，積極方面，指出革命建國之最高原則與具體方案；其中論斷，均係根據客觀的事實，歸納研究的結果，所以特別切合中國之實際需要，而成爲支配中國人民的基本思想。

二、三民主義的教育思想

總理大部分著作雖完成於民國八年至民國十三年時期，然在此之前，關於三民主義之要義，已在歷次宣言講演及短篇論著發表，三民主義之思想在清末及民初已經發生巨大影響，特以受政治之壓迫，其思想未能自由傳播，因而尙未普及全國。自民十三年本黨改組以後，黨與政治力量日益擴大，主義之傳播，遂逐漸普及於全國，得全國人民之信仰，而變爲中心的社會思想，同時即是中心的教育思想。

三民主義之特質有三：第一，含有最偉大最崇高之社會理想，即是建設「天下爲公」之大同社會。各種社會主義雖均有崇高之理想，但多缺乏具體的方法，或雖有方法而不切實際，結果或流爲烏托邦式的空想主義，或演爲階級鬥爭的獨裁主義。而三民主義則不然。其第二特質，是包含有建設新社會的具體辦法。總理明示第一步工作是建設「獨立自由」的新中國，亦即「民有、民治、民享」的新中國。革命進行程序，分爲軍政、訓政、憲政三時期，軍政、訓政、爲以黨治國時期，憲政時期則還政於民而實行徹底之民主政治。關於自治之完成，民權之訓練，民生之建設，均有極具體而切合事實之規定。建國工作完成之後，更欲發揚東方文化精神，本之王道，從事濟弱扶傾，促進世界和平安樂之工作，即胡漢民先生所謂「引導人們，沿着進化定律而努力，由博愛起，經過國家的階段，而終底於世界大同」。（胡漢民：三民主義的連環性）

三民主義之第三特質，是對中國各方面實際問題，能夠一貫的說明，三民主義是東西文化之結晶，是二者的化合體，「中體西用」之思想，是一種混合的思想，對於東西文化缺乏深切之了解，對於當時社會政治教育諸問題，均未從其基點作切實之分析，因而收效甚微。總理對於東西文化均有深切之了解，採取二者之所長，融而化之，以樹立社會政治之最高原則。本此最高原則，以解決中國各方面之實際問題，故方針一致，精神一貫。所提出的辦法，並非「頭痛醫頭，腳痛醫腳」，而是注意問題之根本。中國各種實際問題，如民族自衛，厲行民治及發展工商業等，在清末民初，一般維新人士均已注意，惟其解決辦法，非從基點着眼，而祇就某一問題，企圖單獨之解決。如尙武之軍國民教育，尙公之公民教育或民主教育，尙實之實利教育，在當時均爲有力之教育思想，以三民主義之範圍言之，則軍國民教育者民族主義之教育也；公民教育者民權主義之教育也；實利教育者民生主義之教育也；三種思潮皆可以包括於三民主義教育之內。三民主義之特質在對上述問題能徹

底透視其連環關係，而提出建國的整個計劃，具體方案。例如：軍國民教育，不是單純軍事教育問題，而是民族精神問題；公民教育不是單純的政治論理等科之智識問題，而是訓政憲政之整個建設程序問題；實利教育不是單純設立專門工業學校或職業學校問題，而是整個經濟建設問題。三民主義不單言教育而教育建設已包括在整個建國程序之內。

三民主義教育之內容，民十七年第一次全國教育會議宣言，析述於下：『恢復民族精神，發揮固有文化，提高國民道德，鍛鍊國民體格，普及科學智識，培養藝術興趣，以實現民族主義。灌輸政治知識，養成運用四權之能力，闡明自由界限，養成服從法律之習慣，宜揚平等精神，增進服務社會之道德，訓練組織能力，增進團體協作精神，以實現民權主義。養成勞動習慣，增高生產技能，推廣科學之運用，提倡經濟利益之調和，以實現民生主義。提倡國際正義，涵養人類同情，期由民族自決，進於世界大同。』（第一次全國教育會議報告）

三民主義之教育，析而言之，條目極多，列舉恐有遺漏；合而言之，不外以三民主義的精神融合貫通於整個教育活動之中，以確立三民主義之社會觀，智識觀，由中華民族之自救自衛，進而至於濟弱扶傾，由新中國之建設，進而至於大同社會之建設。計劃雖遠，而有手目近，理想雖高，而辦法具體。

四、三民主義的社會哲學

以上所論，係三民主義之應用於實際教育方面者。蓋三民主義之理論，有切合目前需要顯而易見者，有遠矚未來超乎現在之世界者；其能雙方並顧，以哲學立場解釋三民主義之教育觀者首推蔡元培先生。蔡先生於民國元年發表新教育意見，大意謂教育有隸屬於政治者，有超脫乎政治者；隸屬於政治者為現象世界，以現世幸福為目的，如民族主義中之軍國民教育，民權主義中之公民道德教育、民生主義中之實利教育，皆合乎現代中國之需要，所以謀中國人民之幸福也；超乎政治之教育，屬於實體世界，實體世界不受時空之限制，不可以經驗，惟恃直觀。提撕實體觀念之方法，在使學者對現象世界無厭棄亦無執着；對實體世界非常渴慕而時時以『無方體無始終之世界觀』為嚮。而美感教育為由『現象世界』以達於『實體世界』之津梁。

蔡先生此文發表於民元，其時總理大部分著作尚未完成，而蔡先生此文關於美感教育與實體觀念，雖能給予吾人以哲學的啓示，然語焉不詳，似尚不能稱為成體系的三民主義教育哲學。三民主義的哲學基礎係建築於民生史觀，民生史觀可分四方面研究：一、社會進化之動力為何，是民生抑物質？二、社會進化之方式如何，是鬥爭抑互助？三、社會進化之目標何在？四、人生之意義何在？

（1. 社會進化之動力）總理云：『民生為社會進化的重心，社會進化又為歷史的重心，歸結到歷史的重心是民生，不

是物質。五古今人類的努力，都是求解決生存問題；人類求解決生存問題，纔是社會進化的定律。」（見民生主義）依照經理的意思，求生爲人類社會之動力，一切演進均自此出發，蓋求生之欲與生俱來，人類自然之傾向，不但欲求生存，且欲求更優美更完善之生存。所謂優美完善之生存，不但需要物質環境之改善，且需要社會環境之改善。此種求完美生存之強烈希望，驅策吾人作各種之努力，集社會民族之努力，而有各種發明。語言文字，社會制度，生產技術，自衛方法，以及各種科學美術，均是數千萬年來社會民族累積而來之發明，形成偉大而豐富之社會文化或民族文化，有此雄厚之文化基礎，於是發揚更甚，進步更速，故曰求生者社會進化之動力也。

在社會進化程序中，人居於主動地位，「人爲萬物之靈，亦即宇宙之主宰，應當發揮我們的聰明才力來認識宇宙，宰制宇宙，征服自然，利用自然，而不斷的創造人類文化。……現在人類文明，如此突飛猛進，也都是由於人類充分發揮天賦的才智，控制宇宙，征服自然而來。」（總按：中國青年之責任）經濟決定論者，唯物論者，視經濟條件或物質條件爲社會進化之主力，而將主宰社會進化之人類，居於被動地位，此乃反客爲主，倒果爲因。

2. 社會進化之方式——人類促進社會進化，本當採取互助合作方式，聯合人類與物鬥爭，與自然鬥爭。但在歷史過程中，鬥爭方式，亦應用於人類自身。因時代環境之不同，而鬥爭之方式與對象各異，其最顯著者有宗教、經濟、民族、政治等鬭爭。歷史上既有各種鬭爭。論者遂謂鬭爭爲人類進化必須應用之方式。達爾文「優勝劣敗，適者生存」之鬭爭原則，遂引用於人類。西方之社會道德政治法律等科學多建築於此「自由鬭爭」之基本原則上，馬克斯派更謂階級鬭爭爲人類社會進化必經之階段而不能避免者。總理以爲人類社會進化之主要動力在於求生，而求生最合理，最通常，最自然之方式，不是鬭爭，而是互助。故曰「物種以競爭爲原則，人類以互助爲原則」。社會國家者，互助之體也，道德仁義者，互助之用也。人類今日尙未能遵守此原則者，則以人類本從物種而來，一切物種遺傳之性尙未能悉行化除也。然而人類自入文明之後，則天性所趨，已莫之爲而爲，莫之致而致，向互助之原則，以求達到人類進化之目的矣。

3. 社會進化之目標——社會進化既非任其自然，而須人類之控制與指導，則社會進化必有理想之目標，目標爲何？即孔子之所謂「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見孫文學說）在天下爲公之大同社會中，一切民族政治經濟問題均得合理之解決，而爲其善純美之社會矣。

「天下爲公」爲東方社會哲學之基本概念，亦爲東方文化西方文化異點之所在。吾國列聖相傳，均本此天下爲公之精神，實行互助原則，歷史上表見之特徵是：一、極端的貴族政治，不見於中國。二、殘酷的宗教戰爭，從未發生於中國。三、對異族不歧視，故同化力特大。凡此種種，均見東方王道的精神，亦即互助原則之具體應用。於是可見歷史上許多鬭爭並非必要而實可避免。中國之無宗教戰爭，其顯著之例證也。此後國家建設，若能遵照三民主義之原則，則資本主義之流弊，可以

免除，階級鬭爭，可以消滅；世界大同之理想，亦有實現之可能也。

實現大同理想之最大困難，不在物質條件，而在心理條件，以今日科學之發達，交通之便利，生產技術之進步，若能秉「天下為公」之精神，就全世界各國各民族之政治經濟等問題為合理之解決，則民生暢遂，世界和平，並非不可能。但因人類物種遺傳之性未能悉行化除，自私自利之鬭爭人生觀，未能改變，故世界人類之禍患，方興未已。欲除此種禍患，須人人從事於「革心」的工作，以互助博愛之人生觀，代替自私自利之人生觀。此種工作，雖異常困難，但如世界各國之政治家教育家有此共同見解，共同努力，則此種理想之實現，必可期待。世界教育協會之組織，即係以此為鵠的者也。東方哲學之人生觀無不本於互助博愛，唯以物質文明之落後，國力之衰微，正受強鄰侵略，遂令東方哲理亦無由發揚光大。今後中國若能遵循三民主義之途徑努力自強，則必能成為穩定世界和平之主力，蓋中國擁有全世界四分之一以上的人口，又有廣大土地，富足資源，加以科學之整理與組織，必可形成強大力量，以此力量主持和平，必無人敢肆意破壞也。

(4. 人生之意義) 人生之意義何在？與社會進化之關係如何？因人生觀不同而答案各異。總理認定互助為人類進化之原則。其人生觀即本之互助與博愛。就社會而言，各人若不互助，而個別孤立生活，則社會立即毀滅，個人生命亦與之俱亡。故常態生活均為互助的生活，鬭爭則為病態或變態生活。就心理學言之，在戰爭狀態中羣衆常表現騷動及極端殘忍行為，即變態心理之明徵也。

互助為人類常態生活，而互助之行爲，即博愛之表現。憐愛人，故助人。總理之人生哲學，均自愛字出發，蓋決定吾人行爲之因素，「知」外有「情」。如孟子所見，人見孺子將入井，則援手救之。「援手救之」之行，由情之感動而發生，非深思熟慮之結果也。感情在吾人生活中，佔極重要之地位；凡不知而行者，皆情之動也。情動於中，而發於外，故有行爲。情之動，可以爲善，亦可以爲惡。「愛」固是情，「恨」亦是情，愛之發展，則爲互助合作，恨之發展，則爲仇殺鬭爭。總理以爲人類之自然傾向爲「愛」，發展則爲互助美德，「恨」由惡劣之社會環境所逼成，所謂病態而非常態也。

總理以爲「愛」之發展，即爲救世救人之行爲。嘗云：「博愛爲公愛，而非私愛。」即「天下有飢者，由己飢之，天下有溺者，由己溺之，」之意，如「宗教家之救世，慈善家之救人，愛國志士之救國，皆是博愛」，（軍人精神教育）由此博愛之立場，確立其人生觀爲服務，故曰：「人生以服務爲目的，不以奪取爲目的，」即博愛之人生觀也。

韓昌黎曰：「博愛之謂仁」。總理亦以博愛爲仁，「仁」就是見於行動方面而言是博愛，就其本質而言，依程明道之解釋，爲「感於明敏，與物同體」之意，故曰「醫家言手足痿痺爲不仁，此言最善名狀，何者，以萬物爲一體，豈非己也」。依戴東原之解釋：「仁者生生之德，人遂其生，推而與天下，共遂其生，仁也」。程戴二氏代表中國哲學之漢宋二派，而對於仁之解釋，雖用詞不同，而其義實相通，蓋生生之德，在萬物各遂其生，萬物各遂其生，便是感覺明敏與物同體無所不愛之意。故

仁之本意，實爲「生生之德」，即求生之情也。求生者非僅求個人之生存，而須求社會民族之生存，故在平時則集中全力，實行改善社會民族之生存，而在必要時，則「殺身以成仁，不求生以害仁」，此則博愛人生觀之最高峯也。

以上所論，係從感情方面出發，以「博愛」或「仁」爲動力。若就理智方面分析，第一、須知個人不能脫離社會，個人一切所有，皆社會恩賜，故應當以服務社會爲目的，而社會福利之增進，個人亦受其惠，蓋在常態之下，社會福利即個人福利也；第二、社會民族生存之價值，重於個人，在必要時，須犧牲個人以保存社會民族，故曰「國家至上，民族至上」；第三、個人生命之時間有限，必須對社會民族有所貢獻，則其人生方有價值。總理云：「以吾人數十年必死之生命，立國家億萬年不死之根基，其價值之重可知。」（軍人精神教育）故人生之價值，視其對社會民族之貢獻如何而定，才力大者貢獻較多，才力小者貢獻較少，其能有貢獻則一也。能有貢獻，則其生命固隨社會民族之生存而永存。

總上所論，可知民生哲學的人生觀是博愛的人生觀。具博愛人生觀者：就社會而言，應爲社會服務，增進人羣福利，就國家言，應爲國家服務，盡忠於國家民族，就世界言，應爲世界服務，提倡國際正義，維持世界和平，就宇宙言，應主宰宇宙，征服自然。總結一句，博愛的人生觀是認定「生活之目的」，在增進全體人類之生活，生命之意義，在創造宇宙繼起之生命，所謂繼往開來者是也。

如上所述，三民主義之社會哲學，建築在民生史觀上面。民生史觀之要義有四：一、「求生」爲社會進化之動力，人在社會進化中的地位，是主動的，非被動的；二、人類促進社會進化所採用之方式以互助爲最合理，亦最自然；三、社會進化之最高目標，爲「天下爲公」之大同社會，亦即真善純美之社會；四、人生目的，在繼往開來，增進全體人類之生活，創造宇宙繼起之生命。

五、三民主義之知識論

總理以爲促進人類進化控制自然最重要之工具，厥爲知識，祇有科學的知識。總理云：凡「真知特識，必從科學而來也。捨科學而外之所謂知識，多非真知識也。由科學之理則，以求得真知，則行之決無所難」。所以總理以爲當前之急務，厥爲迎頭趕上西洋之科學。總理繼認定知識爲促進人類進化之工具，故對於知識的研究，特別注意。孫文學說即爲知識論之結晶，其要義有二：一曰「知難行易」，二曰「從行求知」。知難行易之理，總理列舉論證甚多，無須再述；唯其所舉之論證多屬科學方面：關於論理道德的行爲，總理未及論述。就日常生活觀察，則知其事常行而卒不果行者似亦所在多有。例如嗜酒者當其清醒時對於醉酒所發生之惡果，亦知之甚悉，然一遇美酒陳前，每不能自制，此何故哉？先儒之言曰：「知而不能行者，非真知也，真知則必能行」，以此理解嗜酒之例，似不甚合。按知而不能行者，必有與此性質相反之行動阻

止其實行也。心理健全之人，對於行爲既經熟慮抉擇，則必能使知者見諸實行；心理不健全之人，或由於生理機構之缺陷，或由於神經之中毒，或由於情感之失調，遂致對自己之行爲不能控制，如嗜酒者之例是也。總理之論證，爲心理健康者而言，至於變態行爲，不在討論之列，於知難行易之真理固無傷也。

知難行易，故求知之方法，甚爲重要。總理以爲真知之探求，不能憑空思玄想，必須腳踏實地去探索去實驗。而探索實驗均「行」也，故求知須從行。總理謂：「中國人幾盡忘其遠祖所得之知識，皆從冒險猛進中而來，其始則不知而行之，其繼則行之而後知之，其終則因已知而更進於行。古人之得真知也，初或費千百年之時間以行之而後乃知之，或費千萬人之苦心孤詣，歷年試驗而後知之，而後人之受之前人也，似於無意中得知之，……遂不復從行以求知，因知以進行」。又云：「變法維新，國之大事也，多有不能前知者，必得行之成而後乃能知之也」。總裁在行的哲學中更「伸此義，謂「不行不能知……須從力行中去求真知，凡是我學問經驗中認爲已經獲得的知識，如果不是經過實行而證明爲有效，就不能斷定所知者果爲真知，所以我們一切事業，必須實行而後有真知也。唯有能行而後能知」。於此可見真知必須從力行得來。

就吾人日常生活分析，「行」實爲吾人生活之中心；吾人除元全休息之時間外，無時無刻不在行動中。行動之經過深熟慮者，吾人便謂「深思熟慮」爲「知」之活動。然而深思熟慮並非一種離開行爲的求知活動。「深思熟慮」，第一、必須本之過去經驗，經驗者，行爲也。第二、必須觀察當前之環境，觀察非玄思冥想，必須耳到眼到手到心到。心到者集中注意之謂也。大學云：「心不在焉，視而不見，聽而不聞，食而不知其味」，不注意故也。注意爲求知必備之條件，但注意必有對象，如注意聽，注意看，注意分析，注意綜合，注意事物轉變之歷程，注意事物轉變之因果，凡此皆不能離開行動者，故從行求知，實爲科學真理。（註一）

六、結論

中國之教育維新運動，自甲午以後而進展益速，五十年來教育思想常隨社會思想而演變。曰「中體西用」，曰「全盤西化」，均係片面之觀察，過度之思潮，絕對不能解決中國之問題。三民主義者中西文化之結晶也。有高尚之理想，有一貫之理論，有解決各種問題之具體方案，故能獲得全國人民之信仰，而成爲社會思想之中心。三民主義之可步工作爲救國，終極工作爲救世；其哲學基礎建築在民生史觀。以求生爲社會進化之動力，互助爲社會進化之方式，善善純美之社會爲進化之目標，科學知識爲促進社會進化之工具。個人在社會中則處於主動地位，以繼往開來，增進全體人類之生活，製造宇宙繼起之生命爲目的。

應用三民主義之社會哲學與知識哲學於教育，則可得下列之結論：

- 第一、教育應培養服務的人生觀，使之認識個人在國家民族社會中的地位，本互助之精神，謀社會之改進；
- 第二、應發揚東方文化之精神，以「天下爲公」爲社會理想，以三民主義所指示者爲途徑；
- 第三、應從實際行動中去探討科學的真理，以增加人類控制自然改造社會之能力。

註一：本文關於三民主義之社會哲學及知識論大體係本之拙著「民生哲學與教育」，見新政治月刊。

訓教合一實施的意見

李雲杭

(一) 導言

按教育之本義，於訓教本無所分。迨辦理學校人士，為因處理校務便利起見，劃分教務訓育事務三部，俾於事務各有專司，本無不善。寧假使教師以為訓導學生責任，校中有責司之人，教師可不必過問，認一己之任務在教學；學生漸亦以為教學為一事，訓育為一事；專司訓育之少數人員，領率三數百乃至千百青年，耳目難週，精神不克貫注，但為維持學校風紀計，不得不日為消極之管理。積極訓導無法執行，致學風日即頹敗，而青年之愚想無切實之啓迪與矯正，青年人格亦因以乏有力之陶鑄。至於智識之學習，在此偏畸情況下，似有長足進展。無如思想或入歧途，或流於暗昧；人格無端嚴之範式，無積極之感染，使求知之興趣與熱心，亦不能無損。即令智識有進步，如無正端之態度以使用之，則智識可以為善，亦可以為惡，結果如何，勢難捉摸，則教育之效果亦僅矣。近來中等學校教訓合一，已由理論而成事實，誠為教育界放一異采。然按之實際，仍多徒託空談，缺少切實辦法。茲就管見，擬具教訓合一實施辦法如下：

(二) 教訓合一實施之目標

實施一計劃，必趨向於最後所希求之結果，而後實施步驟，方不致凌亂無章，而後效果始可畢昭。茲本文所希求者，在下之諸方面：

一、陶鑄人格 學生求知智識時，必須懷挾正當目的；運用智識時，須純受良善心術之操持，以益羣利衆為依歸。換言之，求知智識之目的究何在？在於孔氏所云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語。如學生但以智識為私己權利之工具，置羣衆利益於不顧，此人所得之智識難免不助長為惡。學校教育之效果，所得如此，則教育豈非多事，又何貴乎有此學校？學校當局欲完成此項目標，在教學時，應充分利用克伯屈廣義方法之原理，非特注重正學習，以求教科書上智識之了解；且須注重副學習，使獲得與教科書有關之智識，俾學生能觸類旁通，互為印證；尤應注重附學習，使以所得者，為將來福利羣衆之準備，俾得端正心術。

二、端正思想 邇來青年思想紛雜，胸無主見，易為浮說所攝引，因而誤入歧途者，所在常有。此固一時風氣所使然，亦今之教育，但使學生為被動的吸收知識，少能有合理的思想方法判別真理所使然也。學生既有先入為主之成見，教師之言動，每不易為學生所信賴，學校中即常有訓育問題發生，學校校風，難趨淳樸。學校當局，今後對此之設施，可分三途矯正：

甲、注意啓迪學生思考能力，使學生之學習不為被動之吸收，須為自動的探求真理，其法在：

1. 訓練其能熟練思想之合理方法：即對於事物觀察清楚，判斷正確，凡事須尋覓充分證據。

2. 養成其虛心的態度：使學生竭力抑制情感，祛除成見，接納他人的意見，以助證一己之思想。

3. 養成慎言結論的態度：結論為行為之指導，結論不健全，行為即難免於荒謬。應訓練學生忍耐一時之煩擾，從容考慮，對於一問題，一事變，須俟各方考慮周致，安排妥貼，再下結論。

4. 養成獨創精神：即訓練學生不安習故常，即新異說數亦不盲加從信，凡事須重新估定價值，一一加以嚴密之思考，而後始能有合理之注見。

乙、根據中興頒布之禮義廉恥共同校訓，啓迪學生入於思想正當之府。

丙、多請思想正確之名人講演，俾學生心胸開展，周知國際現勢，認識本國政治現狀，助其破除盲從及淺狹之見解。

三、豐富知識：知識為行為之指導，人人皆知之。知識不豐富，行為即難有正確及敏快之判斷。矯正及培養學生之行為，由豐富其知識入手，為最好方法之一；惟豐富知識之意義有二：

甲、求知識認識之正確與深邃：知識認識不清，即不能期其正確，知識認識僅能得皮毛，不精求其義理，所得意義至為淺狹，則不能有舉一反三，左右逢源之效果，應用時難以舉措裕如矣。

乙、知識認識之複雜與廣博：學校科目雖繁夥，然不能謂為包括人生一切應用之知識，勢必多方瀏覽，補助學科之不足，方能日期知識之豐富，學校對此訓

練，即盡量利用圖書館，其辦法即以總圖書館為普通閱覽，各級教室設圖書櫃，陳列合於本級程度之各科參考書，指定學生必須閱覽，導師以充分之指導，及相當之考查，如此可期學生知識之豐富與行為得正當之指導。

四、堅強體魄：體力為一切專業之源泉，誰不得而否認之。邇來青年體魄孱弱，非特求知不能精進，且因是影響於意志日偷，行為苟率，故積堅強青年之體魄，固不僅達身體康健之目的也。學校對此之訓練，可分下列三途：

甲、普通訓練：即每日舉行晨操、課間操及課餘散步，以期養成學生恆久的習慣與心體交替活動，以保持普通之康健，藉以養成良好習慣。

乙、技術訓練：以課外運動級國比賽與定期舉行運動會完成之。利用青年之競勝表現之心理，積極養成各項運動之技術，非特養成其運動技巧，且特注意運動者之風格，以端正其品格。

丙、勞作訓練：注重生產技巧，及建設能力之養成，俱為磨練體力計，亦為一種良好訓練。

五、衛生效能：健康非與身體強壯同一意義，近人已深知之。身體強壯，為健康一種要素，但身體強壯亦有不健康者，良以健康之意義，在各種機關之健全與機能之正確，基於此義，個人應有維護健康意志、知識、技能、及能及時養成正當之習慣。如體育之鍛鍊，在增進身體機能之正當及其效率，同時須能預防各種疾病之侵入，心理方面，力求心境之愉快，及精神使用有調節有效率。

心，方其具備等條件，始可謂健康之人。學校對此訓練，除體育鍛鍊，以強壯體格外，關於心理衛生，宜注意教材選擇，及分量之支配，日課時間之排列，修學方法之指導。至日常生活，可分下列諸項：

- (甲) 定期檢查健康；(乙) 矯正姿勢及缺陷；(丙) 預防傳染病，如種痘、注射預防霍亂瘧疾；(丁) 檢查飲料及食料，以上教育處及校醫處理之；(戊) 舉行衛生展覽及講演，放映衛生影片，出衛生壁報，舉行衛生展覽會；(己) 每日檢查學生寢室日修室之清潔；定期舉行健康比賽。

三六、生計技巧：中國學生，因襲以往士的階級之觀念，往往鄙薄勞動生產，致修學完成後，除稍得知識外，一無生產能力，即一身一家之消費，完全依賴他人為之活動，不能適應現代及經濟破產之中國生活情形，盡人皆知，故時人謂現在學生為習洋八股為雙料少爺，良有以也。農村教育惟一需要在生產改進，師範生卒業後充任鄉村教師，如祇以知識教人，必感格格，能指導農民改進生產，或可得農民之信任，故生計技巧為一般學生必備之修養，師範生尤須注重。學校於此項分兩方注意之：

- (甲) 消費技巧：即關於個人及一家之衣食住行，大部分事由一己處理，不依賴工匠。
- (乙) 生產技巧：即培養農工建設各項技巧，必使生產品物有經濟之代價。此項訓練，亦分兩方完成：(甲) 學校有關生計之各科選材，偏重有利於生計之知識，及將工作科之教學偏重實用；(乙) 學生課外之活

動，可從事生產之實施。

七、權能訓練：中等學校學生為民族之中堅，師範生尤為民衆之導師，出校以後，須為憲政時代民衆之模楷，權能之分別與運用，不在學校中養成之，教育即無意義。學校關於此項，可分兩途訓練：(甲) 由黨義及其他社會學科，充實其權能認識運用及調政憲政必然之步驟等知識；(乙) 由學生自治會及各學級會，完成其民權初步之實踐。

八、合作訓練：現代人民在任何方面不能獨立而謀較大利益，故合作運動，為二十世紀人類生活之新典型，人如不明瞭合作之為用，與不參加合作社會，則其人不能為新時代之人物。教育之最後效果，在使後代能適應新時代之生活方式，故合作運動，應在學校訓練中佔重要之一部。學校於此項訓練，可分兩途：(甲) 在社會科學中充實合作知識；(乙) 在學生自治會中，組合作社，完成其實際活動。

九、發表能力：發表能力為學習之結果，亦為品格之表現，言為心聲，文以載道，一切藝術作品，為情緒之結晶，從事教育者莫不承認。就人之所發表者，可觀察人之修養之一切，故學校應積極訓練學生各項發表能力，並給予發表機會，使出校後能以文字語言及各項藝術表現其所學。學校對此項訓練，可分三方面：(甲) 正課方面，充分給予學生發表機會；(乙) 課外活動方面，計：(子) 每學期舉行全校會文一次。(丑) 鼓勵學生在校內外各種刊物壁報投稿。寅、每學期舉行全校講演比賽一次。卯

●每學期舉行音樂會遊藝會各一次。辰、每學期舉行各科成績展覽會一次。丙、公衆服務，如抗日宣傳，提倡國貨宣傳等。

十、正當娛樂：人之生活，如全爲工作時間所佔有，而無豁新耳目之機會，易致興趣枯竭，效率減少，此爲言效率者所公認。且人之情緒必求有以寄託之所，無正當娛樂，則將流爲不良習染，故積極養成正當娛樂，亦爲教育上之要事，不可稍忽。學校提倡正當娛樂，可分四端：
(甲)閱讀趣味豐富之書籍；(乙)遠足旅行，欣賞自然之美；(丙)欣賞藝術，如觀察校中之音樂會，游藝會及校中演成之電影等；(丁)從事藝術，如習字繪畫，雕刻，奏弄樂器，文學制作，表演戲劇等，鼓勵學生就其興之所近練習之。

(三)教師領導學生之態度

二、教育作用，本在師生之互相感應。感之者果得其宜，則應之者可期待；當感之者不幸失當，則應之者斷難得宜。教師爲此種感應作用推進發動之主要動力，故一切教育設施方法之能否實行奏效，除教育以外社會政治等牽制外，牽繫於教師一方。在本文中，亦認爲前後所述各節，能否由形式而見精神，奏全效，當視吾人所以領導學生之態度以爲斷。摘要而言，約有數端：
一、以身作則：自然之偉大，即在其不言之中，各循其軌道動作；所謂爲政不在多言，猶指政治而言。教育工作，繁蹟百倍，本性反應，變化萬端，言之諄諄，誠不如行

之卓卓，所謂潛移默化，光風霽月感於無形。要在以身作則一切先從教師自身做起。

二、親愛精神：人非聖賢，孰能無過，吾人因天賦個性之不同，故行爲難盡人滿意，因所事學科之各別，故所事以外之學實難週知，欲能在以身作則，樹學生風範在事實上實有不易。唯此亦決非教育之窮，教育作用上之最高原則，於不言中以身作學生風範之外，尚有一種感觸作用，不言則已，言爲學生，不行則已，行爲學生，一言一動，無一不出於愛學生之誠，使一腔教育熱情，滲於青年內心，精誠所至，隔閡自除。父母之愛子女，無所不至，父母之愛子女之道，則未見其在在合理，然而從未聞有因父母愛護失當，而嫌怨隔閡者，亦以子女深知父母一切舉動，均出於愛己之忱，爲得爲失，已不暇顧及耳。

三、同情之制裁：不教而誅，爲政且不可，況於教育。根於教育心理上(效果)之說，則裁判處罰，用之得當，在教育上亦有相當之價值。在一般學校所用制裁方法，不一其類，俟吾人經驗爲證，以爲最適當完美之方法，莫若同情之制裁。所謂同情之制裁，約有四義：
甲、所以出以制裁完全出於愛學生熱忱；乙、一再曉諭開導，本自身作則，以爲實例，本親愛精神以爲開導，積極之教育態度，既已不能奏效，乃不得已施以制裁；丙、裁方式因年齡長幼而不同；丁、制裁之後，使學生終於感悟自新。

(四) 級任導師之任務

一、教訓合一之實行，端賴導師之能否達到任務，茲以個人意見，略述級任導師日常之任務要項如下：

甲、全體級任導師，應一律與學生共同生活；與學生共同生活：甲、全體級任導師，應一律與學生共同起居，有限於場所不能與學生居處一起者，其起居規程亦全與學生一致。乙、每晨早操，級任導師一律參加。丙、辦公室與學生自修室毗連，日間晚間辦公時間均與學生自修時間相同。

二、領導學生自修：領導學生自修有數種意義：甲、為顧問：學生自修時間遇有疑難，隨時提出質問，由級任導師詳為解答。乙、為監督：考察學生在自修時間內修學何種功課；其不努力者特別加以督促。丙、為考查：考查自修因病缺席，及遲早退等，分別紀錄，以便參核。丁、為指導：注意學習衛生與學習經濟之指導等。

三、做學生生活顧問：學生一方面感於環境之所當了解者既多且廣，同時對於學習之內容，亦覺既深且博，益以十二歲至十八歲期間，身心劇變，對團體與個人關係之認識似較進步，而對於自身問題，常謀解決，常處於不安狀態。級任導師日與彼等相處，為彼等有力之生活顧問，隨時指導，隨時解釋，為之解決各種問題。

四、學生生活檢查及考核：甲、每週檢閱學生生活週記，予以指導。(附生活週記表)乙、生活秩序清潔之檢查與指導。丙、學生假出之核准與檢查。丁、學生行為之觀察與指導。戊、學生思想之勸誘與規正。己、課外閱書之

指導與考查。庚、公共服務之指導與考核等。
××學生生活週記第 週

月	日至	月	日
學	校	要	聞
國	內	或	國
國	際	要	聞
個	人	生	活

讀	書	心	得
經	濟	納	出
收	入	支	出
連	前	結	存
共	餘	共	餘
下	週	待	辦
事	項	事	項

五、舉行個別談話與團體談話：甲、個別談話：談話結果記入談話片，規定由級任導師協商進行。（附談話紀錄表）
乙、團體談話：每週一次，規定時間舉行。臨時團體談話。

學校級任導師與學生個別談話紀錄表

備註	對 於 該 生 之 觀 察				談話要點	姓名	年級	科	年級	組	男女談話時日	年	月	日
	其他	語言	舉止	思想		學生現在所感之困難	1. 在校生活上	2. 學習上	3. 家庭間	4. 其他				

話，於必要時行之，其材料來源約分四端：子、為依照訓育方案中按期實施之事項，丑、為學生間發生之事項。寅、為教師主動之事項。卯、為學生提出之事項。

級導師簽字

六、領導學級會活動，規定學級會為各學級之自治機關，組織大綱由學校規定，其章程由各學級自訂，其事業亦由

各學級自決自辦，級任導師對於級會負指導全責而為其領袖，易言之級任導師亦為學級中一份子，與學生共同

生活而已。

七、指導學生自治會：由學校會商進於全校學生自治會，學生自治會由級任導師與導師中推選五人至七人，負責指導同時請地方黨部指導並監督。

(五)學校可規定之各項課外活動

除會文講演比賽外，可舉行下列各項課外活動：

(一)科學常識比賽：

甲、目的：子、檢查學生對於科學常識經驗範圍之廣狹。
丑：檢查學生對於科學興趣之偏向。寅：養成學生公平競賽之品格。

乙、辦法：子、由自然科學會擬試驗題，其材料範圍可分別如下：A、學校各科中之材料。B、人生日常經驗之科學常識。C、生產事項中所包括之科學常識。丑、試題之答案須便於用客觀方法處理。寅、比賽時分高初中兩部，不分男女，每部取最前五名，與以獎勵。卯、限定時間，並在同一時間解答。辰、每學期就科學性質不同，得舉行一次或兩次之比賽。

(二)運動會

甲、目的：子、鍛鍊學生之體格。丑、檢查全校學生之運動技術。寅、養成團體共榮辱之精神。卯、養成公平競賽之品格。

乙、辦法：子、每學期舉行一次。丑、各級為與賽單位，力求其普遍。每人祇限定參加三項。寅、按體重分

為甲乙丙三種。卯、品格惡劣，學業不良對於參加運動有相當限制。辰、凡團體最優及個人破省紀錄，及本校紀錄者，及各項第一第二名俱有獎勵。(物品獎與名譽獎並施)。

(三)音樂會：

甲、目的：子、選拔音樂天才。丑、給予全體學生欣賞及娛樂機會。寅、養成在公共集會中正當之習慣。

乙、辦法：子每學期舉行一次。丑、由音樂教師就各級特殊人才，平日歌唱及有奏弄樂器技巧者，預為選定。寅、就特殊人才作特殊準備。卯、教師參加演奏。辰、聘請校外專家參加。

(四)遊藝會：

甲、目的：子、選拔演劇及其他技術之天才。丑、給予全體同學欣賞及娛樂機會。寅、養成公共集會中之正當習慣。

乙、辦法：子、每學期舉行一次。丑、由全體級任導師或文藝教師就平時觀察各級有表演才聖者選拔之，使代表本級表演；或擇最有天才者，組合劇團表演之。寅、表演材料之來源分兩方面：A 平常文藝課中或課外閱讀中之良好劇本，或良好故事改為劇本。B 由教師或學生自行創作。卯、遊藝會中亦得舉行演劇比賽。辰、遊藝會中亦可參加音樂跳舞表演。巳、聘請校外專家表演，但分量不過總量三分之一。午、遊藝會中亦得競演優良影片。

(五)展覽會：

甲、目的：子、公開檢查，全校各科成績，丑、引起學生間互相觀摩，促進其進修。寅、給予全體學生欣賞之機會。卯、訓練學生處理及公眾服務的能力。

乙、辦法：子、每學期舉行一次。丑、每學期開始後一月決定本學期舉行何種展覽會，（數科聯合或全般展覽）寅、須完全為平日成績，不能特製。卯、展覽用意有二，A 普遍展覽，即每個學生應有出品，側重個人進度之比較。B、特殊展覽，即選報優良成績供學生間之觀摩。辰、最優良之成績及最進步之成績酌予獎勵。己、最優良之成績或彙印或長期陳列於成績欄。午、各項成績之徵集及訂定展覽之計劃，由教職員任之，整理，陳列收集，及會場之招待說明等事務，由學生任之。

(六) 郊遊及旅行：

甲、目的：子、改變學生生活之環境，使有欣賞佳山水之機會，以興起其心胸之開展。丑、給予學生實地觀察各種自然力量及利人事業與夫物質文明努力之偉大，以開發其志趣。寅、練習旅行中應付事變之能力、及養成對各種人物之正常態度。卯、養成團體紀律的生活。辰、使有探訪採集真實知識之機會。

乙、子、郊遊每學期舉行一次，旅行每學年舉行一次。丑、郊遊由各學級主持，由級任導師領導，旅行由學校主持，推相當職教員領導，（時間地點目的都由主持者決定）寅、郊遊旅行費用，俱由學生自理

，（畢業生旅行，有官廳補助費者除外）。卯、郊遊旅行須一律着制服，並得適用童子軍及軍隊之編制。辰、郊遊旅行如得有成績品，得舉行郊外旅行展覽會。

(六) 學生自治會

學生自治會，本為中央黨部規定之學生團體，其用意在使練習學生自治，為實行憲政之張本，故其組織與行動完全基於民權初步之實踐，可規定會中之主要活動如下：

- 一、運用權能：

甲、學生會之組成。由各級選舉代表，組代表會，由代表會產生幹事會。其活動為選舉之練習。

乙、開會：學生自治會有全體大會，代表會，幹事會，其特種委員會。開會程序一本民權初步，是為開會種種手續之練習。

二、發表能力：

甲、開會時及舉行某種宣傳時，為語言之發表。

乙、發行刊物或書壁報等，為文字之發表。

丙、各種遊藝等為藝術之發表。

三、合作事業：學生自治會可開辦合作社。第一步辦理消費合作。第二步辦理信用合作。第三步辦理生產合作。

四、自辦炊事

甲、目的：子、養成自己消費自己處理，不依賴他人之習慣。丑、助瞭生活中食之一項實際情形。寅、使會

有檢查食物之清潔與衛生之能力。卯、養成為公共

自服務之專德。定。...

乙、辦法：可制定辦事委員會之規程，及救事值日服務細則。

五、各項學術彙會：

甲、目的：子、識成學生自由研究之風氣。丑、養成學生互助合作精神。寅、使學生知曉人我自由組織團體。

乙、辦法：子、學生依據研究某種學術目的，自由結合。擬定辦法，呈請學生自治會核准，再經學校審核。始得設立。丑、由該項團體請教職員為顧問或指導。寅、學生自治會秉承學校檢查該項團體，不得為目的外之言動。

(七) 學級會為學生活動之基本組織

學級為學校中組織較小之團體，亦即相互關係至密切之團體，以此為學識活動之基本組織，可有下之利益：(甲)團體不大，彼此程度相差不多；(乙)何種事大家共同討論，不須代表；(丙)開會地點，即在教室，不須另租方法；(丁)有執行委員為級會中心，主持一切。戊、有級任導師隨時指導，進行順利。己、對外主張，由多數人決定。庚、大家共同生活，一致行動。既有如此之利益，故學校學生生活，可以學級會為基本組織，由此推廣，而有全校自治之活動。茲分述學級會之組織活動及其應做之專業如次：

甲、學級會之組織：組織學級會步驟有五：子、由級任導師擬定學級會組織大綱，公告學生。丑、各級任導師，

導師說明組織學級會之理由利益及辦法。寅、各級組織學級會。卯、根據校定學級會組織大綱，定各級學級會章程。辰、學級會成立。...

乙、學級會之活動：各年級學生之程度不同，能力互異，各級級會之活動，當然不能全同，但活動時之公同點，為...

丙、學級會之專業：學級會中可做之專業甚多，茲分部列舉如下：

(子) 學藝部專業：A、組織校圖書館、B、組織學術研究會、C、發行壁報、D、舉行藝會、E、舉行級級演說會、F、舉行級級成績展覽會、G、舉行各項比賽、H、舉行假期作業展覽會、I、舉行參加全校各項...

(丑) 風紀部專業：A、維持本級同學之秩序、B、勸告不良同學、C、記戴同學之言行、D、提出同學之優點、E、舉行與大會共同獎勵之、F、提出同學之重要過失、G、於大會共同制裁之、H、考查各同學服務...

(寅) 勤惰部專業：A、編訂本級同學注意事項及規則、B、關於其他風紀事項。

(卯) 健康部專業：A、檢查本級同學之整潔、B、檢查本級教室之整潔、C、檢查姿勢、D、檢查體格、E、主持課外運動、F、籌備舉行各種田徑賽、G、籌劃各種球類比賽、H、籌劃如何參加全校體...

(辰) 關於其他風紀事項。

(巳) 關於其他風紀事項。

(午) 關於其他風紀事項。

(未) 關於其他風紀事項。

(申) 關於其他風紀事項。

(酉) 關於其他風紀事項。

動會，I、籌劃與各級同學比賽各種運動，J、其他關於健康事項。

(卯)娛樂部事業 A、舉行音樂會，B、舉行遊藝會，

C、舉行郊會，D、舉行笑話故事比賽會，E、舉行賞菊或賞月會，F、開放幻燈或電影，G、籌備參加全校各種娛樂會，H其他關於娛樂事項。

(辰)總務部事業：A、主持本級級會各種事項，B、做開會時主席，D、掌理本會之文書，E、掌理本會之會計，上、掌理本會之庶務，G 保管本會之財產，H、其他不屬於下列各部事項。

附學校會組織大綱

第一條：本校各級為處理級務之便利，並練習學生自治能力起見，均組織學級會。

第二條：學級會之名稱各冠以該級原有之級名以示區別。(例如普二學級會，(初三甲學級會女三學級會等)

第三條：凡各級同學均為各該級會會員。

第四條：各學級會計議並處理以下各項事務：

- 一、關於維持優良之級風事項；二、關於同學言行之相互砥礪勸導或制裁事項；三、關於整潔和裝飾各級教室事項；四、關於圖書之購置保管及閱覽事項；五、關於級刊之編輯事項；六、關於音樂之練習及樂器保管事項；七、關於運動時間之支配及器械之保管事項；八、關於各項成績之比賽及展覽事項；九、關於級園及草地之花草栽植及整飾事項；十、關於遊藝之練習及表演事項；十一、關於級聯

會事項；十二、關於各該級其他一切事項。

第五條：各學級會之組織，得因年級之不同，按照下列規定之各部，酌量組織之：

- 一、總務部：職掌文書、會計、庶務、等事項。
- 二、風紀部：職掌糾察、制裁等事項。
- 三、學藝部：職掌圖書、保管、學術、研究、級刊編輯、成績展覽、以及演講、園藝、工藝、等事項。
- 四、健康部：職掌衛生檢查、運動、練習等事項。
- 五、娛樂部：職掌音樂演奏、戲劇表演等事項。

第六條：各學級會以全體大會為最高權力機關。全體大會期間，設執行委員會主持會務。

第七條：各學級執行委員會除正副級長為當然委員外，由全體會員互選三人至五人組織之，並互推主席一人。

第八條：各部部长均由執行委員兼任，於每學期第一次執行委員互選之。

第九條：各部得以事務之繁簡，由部長聘請幹事若干人分任之。

第十條：各級全體大會每週開會一次，主席以執委輪值，或以執委會之主席，為主席，由各級自定之。

第十一條：執委會每週至少開會一次。

第十二條：各學級開會時，請級導師出席指導。

第十三條：各級會員應納會費之多寡，由各級自定之。

第十四條：各學級會之職員任期均為一學期。

第十五條：各學級會以各學級教室為會址。

第六條：各學級會規程，由各學級會規定，由級導師審核後，送教導處備查。

第十七條：本規程由校務會會議通過施行。

(八) 結論

本文所述辦法之實施，由全校學生集會，如紀念週之類

，詔告學生；為推動力之一。由校務會同教導主任與各級任導師導師商量實施詳細方法，使級導師導師執行之，為推動力二。由指導學生自治會之人員，指導學生自治會之代表會，及幹事會，設計，鼓勵，及領導之，為推動力之三。總之全校師生能依此辦法活動，是否有當，盼閱者有以教我！

介紹李雲杭著作數種

增訂 八版 單級研究

四版 小學訓導法

初級國民學校應用公文

教育行政表解

普通教學法

鄉村及教育教材綱要

中小學應用表冊

中小學實用辦法

以上各書長沙湘芬書局出版

以上兩書在印刷中

報

告

兩年來之永興教育

三十年一月至三十一年十二月

甲、初等教育

(一)未實施國民教育以前情形：

1. 過去一保一學之推行情形

查本縣原有二四一保，(今劃為二三四保)在二十八年僅辦鄉村小學一五二校，按諸一保一學計劃。相差過鉅，乃於二十九年上期根據湖南各縣鄉鎮保小學暫行通則及湖南省籌辦保或聯保小學辦法，並參酌地方實際情形擬具本縣籌設保或聯保小學辦法施行細則，經呈奉核准後，旋就各鄉公所附近籌設聯保小學，以資倡導，並調查未設學之保，督促籌設，計有聯保小學，及保立小學，初級小學共達一九九校，又短期小學五三校，及聯合區立高級小學三校，總計為二五五校。

2. 短期小學辦理之經過及其結束情形

本縣二十四年度奉令辦理短期小學二十班，關於分配地點，以就貧瘠而人煙稠密之處儘先設置，逮至

(二)國民教育實施後之現狀

1. 本縣實施國民教育計劃

本縣實施國民教育計劃分爲兩期，二十九年八月起至三十年七月止爲第一期，在本期內計設置中心學校十五校，(本縣爲十五鄉，內就原有公私立小學及完全小學改設者八校，籌設者七校)保國民學校二七〇校(本縣共爲二四三保)三十年八月起至三十一年七月止爲第二期，在本期內除將已設之中心學校加意整理，力求充實外，並設置保國民學校連前總計爲三二二校，且籌足常年基金，及籌建校舍，訓練師資，充實學校內容，爲本年度主要工作。

2. 已設鄉中心學校保國民學校數目及辦理情形

陳耀文

查本縣自推行國民教育以來，因設計督促及地方人士之熱忱贊助，已設置保國民學校三二一校，鄉中心學校一五校，類皆遵章設置小學部及民教部，全縣學齡兒童四四、一三六人，就學者達三〇、〇五八人，失學或成人九八、二九五，已入學者達三二、一三五人，失學婦女八三、二一〇人，已入學者計一五、九七二八。至若籌集基金，均屬劃撥田畝，除少數貧瘠之保，籌集尙感困難外，在保校部分，尙均籌足

學租達五十石以上，甚至有達二百石者，總計全縣保國民學校常年學租約達一五、二五〇石。中心學校部份，各均籌達四百石以上，甚至有籌六七白石者，計共達常年學租五、二五〇石。年來學生驟增，均感擁擠，茲以全縣現有教師登記合格者六〇三人，未經登記者一九九人，在教師質量上，尙須力求整飭，故迭次改善待遇，發給實物，以使優良及稱職教師安心教學。附小學職數員薪穀支配標準表如次：

級別	資歷	薪穀
中心學校 (私立代用) 小學同	合格教員	三、〇〇石
	代用教員	二、五〇石
	暫代教員	二、〇〇石
國民學校 (私立代用) 小學同	合格教員	二、〇〇石
	代用教員	一、五〇石
	暫代教員	一、二〇石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五級		
第六級		

附記：本表係以月計，全年以十二個月計算。

乙、中等教育

本縣於民十四年設有縣立中學及女子職業學校各一所，至十七年春以匪禍停頓，十八年秋呈奉創設縣立鄉村師範學校，旋隸於經費於民二十五年歸併鄉師立簡易鄉村師範辦理，校址設於城文廟，現遷移慈風渡神農殿。抗戰軍興，地

方人士感於失學青年逐漸增多，曾於二十八年上期創辦私立安陵中學，校址設縣城太平古寺，第以基金不易籌集，二十九年冬停辦。茲幸省立第三中學遷移本縣後，青年求學，尙稱便利，仍復限於名額，猶多向隅，復於本年夏，決意籌辦縣立中學，以足收容失學青年，經推定曹瀛郡大幹謝功念等十餘人為籌備員，負責進行，期於三十二年春開辦招生。

丙、社會教育

一、民衆教育館——本縣原設通俗教育館，民衆圖書館各一所。民二十年經省府劉凌南委員出巡將兩館預算併列一館，稱爲縣立民衆圖書館，館長一席改由教育局長兼任；逮至民二十六年將民衆圖書館改設民衆教育館，館長一席仍由教育局長兼任。民二十九年冬，感於民教工作，

日趨繁重，乃專設館長主持館務，以一事權。

二、圖書室——本縣原有圖書館歸併民教館，所有圖書，不下五千餘冊，經由民教館專開圖書室，供衆瀏覽借讀。

三、體育場——本縣公共體育場，亦歸民教館管理，所置運動器具，交由民教館保管，以該場位於文廟後坪，場址寬敞，擬建築中山堂及公園，現正進行籌設中。

正文印刷局 廣告

本局置有鉛石印機新鑄
鉛字專印一切書刊表簿
出貨力求精良迅速定價
低廉如蒙
各界惠顧無任歡迎

營業處 陽未 工廠
西馬路三十二號
南門外伍家村

×.....×
建
×.....×

×.....×
設
×.....×

×.....×
研
×.....×

×.....×
究
×.....×

第九卷第一期

第三十二年六月一日出版

△專 著▽

中國工業化與利用外資.....張先辰

論物價變動之規律.....漆琪生

論我國現階段之所得稅.....周伯棣

地方自治實施的再檢討.....萬仲文

縣政建設中的徵工服役問題.....陳柏心

戰後農村建設問題之我見.....童淵之

驛運與畜牧事業.....韓德章

論法國民族與其文化.....關宋臨

土耳其民族與文化之由來.....盛成

西北教育發展的我見.....莊澤宣

文化建設應有之基本認識.....蘇鄉雨

戰爭心理學的發展（學術研究）.....陳劍修

△報 告▽

廣西近十年來中等教育師資訓練的經過.....唐現之

廣西的煤鐵.....趙金科

△時事述評▽

三月來之國際外交.....張文佑

三月來之政治.....譚輔之

三月來之經濟.....蘇國定

三月來之文化.....吳華梓

李微

零售每冊八元 預定全年三十元

廣西建設研究會印行

桂林 林桂 路東桂

文化供應社總經售

桂林 林桂 路西

法

規

簡易師範學校公民課程標準

第一、目標

- (壹)使學生由實際生活，體驗羣己之關係，了解固有道德之意義，以養成修己善羣之善良品性。
- (貳)使學生明瞭三民主義之要旨，與國家民族之意義，以正確其思想，堅定其信仰。
- (參)使學生獲得政治經濟及社會生活所必需之基本知識。
- (肆)使學生明瞭人生之意義，啟發其自覺心，以確定其人生觀，並培育其終身服務教育之精神。

第二、時間支配

每學期每週一小時，共四學年。

第三、教材大綱

- (壹)公民之意義及其信守
- (一)公民之意義——國民與公民
- (二)國民共同之信仰——三民主義
- (三)新生活規律(注重校訓之說明)

非實測工(國民教育法實施細則)。

(六)國民教育法實施細則(國民教育法)。

國民教育法，並應舉行國民教育委員會。

國民教育法，又由中華民國政府，國民教育法。

三十一年十二月 日修正公佈

國民教育法

- (四)青年十二守則
- (五)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

- (貳)學校生活
- (一)課外各種活動
 1. 課業活動
 2. 健康活動
 3. 勞動服務
 4. 自治活動(注意民權初步之運用)
 5. 生產活動
 6. 休閒活動

- (參)家庭生活
- (一)家庭組織
- (二)親屬關係(附述民法親屬部分之要義)
- (三)家庭道德與家庭服務
- (四)家庭經濟(節約儲蓄與消費)
- (五)家族與國族之關係

- (肆)社會生活
- (一)羣己關係

(一) 共同生活與社會道德

(二) 社會秩序(附述有關法令)

(三) 社會組織

(四) 宗教認識與宗教信仰

(五) 職業選擇與職業道德

(伍) 公民與政治

(一) 中華民族與中華民國

(二) 中國國民黨與建國

(三) 國民之權利與義務

(四) 政權與治權

(五) 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

(六) 約法與憲法草案(注意教育部分)

(七) 我國之國際地位

(陸) 公民與經濟

(一) 社會財富與國民經濟

(二) 我國經濟現狀

(三) 中央財政與地方財政

(四) 平均地權與節制資本

(五) 國父實業計劃

(六) 國民經濟建設運動

(柒) 公民與倫理

(一) 人生意義與目的

(二) 我國倫理思想之特點(附述西洋倫理思想之特點)

(三) 國父及總裁之倫理思想

(四) 青年之修養與民族復興

附註：

(一) 編輯教科書時，應多採用具體，而與我國實際問題有關之材料，力避空泛之義論，凡與教育有關之處，並須盡量闡發，俾加深其對教育之認識，而培養其終身服務教育之志願。

(二) 為加強學生之倫理修養，於本教材大綱外，另由教育部選定中等學校修身讀本，作為中等學校學生必讀書籍。

第四、實施方法概要

(壹) 作業要項

(一) 公民教育，應與學校訓育密切聯絡，並注重日常生活之實踐，及道德情操之陶冶。

(二) 公民教學，應與童子軍訓練取得聯繫，以收即知即行之效。

(三) 學生自治組織及其他課外活動，為實踐公民生活之良好訓練，應切實加以指導。

(四) 培養學生組織能力與治事方法，於學生集會時，並應充分運用民權初步。

(五) 學校應設備適於師範學生閱讀有關公民教學之良好社會科學，及青年修養書籍，遇有關公民教學之題材，並應舉行演講研究等集會。

(六) 酌授關於公民科應有之特殊教材，並訓練其從事實際工作(例如參加勞動服務等)。

(七) 社會各種組織，於可能範圍內，應令學生前往參觀，俾從教室內之公民教學，獲得社會生活之印證，以養成觀察及評判之能力。

(八) 於可能範圍內，應令學生參加實際公民活動。
(例如社會調查社會服務等)

(九) 應設法使學生參加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訓育組織，以實習訓練兒童及成人等事項。

(貳) 教法要點

(一) 為求青年思想正確起見，教學時，不得採用偏激性教材。

(二) 一切教材，應以適合本國國情政治信仰者為主，國外學說介紹時，須詳釋慎解，融會貫通，而以三民主義為依歸。

(三) 學校環境，對於普通及特殊訓練，應有適當之布置與設備，使學生觀感接觸，能獲得良好之公民訓練。

(四) 公民訓練應採用積極的誘導，非不得已，不宜驟施消極的制裁。

(五) 除於團體教學及共同生活中，施行公民訓練外，應考查學生之個性，施以適當之個別訓練，以培植其人格。

(六) 教師應按學生之個性，指導其課外閱讀有關之優良書籍，以滿足其興趣，而善導其思想。

(七) 講解教材時，應注重實際社會調查材料與事實，並注意與時事聯絡教學。

(八) 隨時參授關於部頒「小學訓育標準」等教材，使學生具有充分之認識。

簡易師範學校國文課程標準

三十一年七月 日修正公布

第一、目標

(壹) 使學生能自由運用語體文及語言、敘事說理，表情達意。

(貳) 使學生就本國語言文字了解我國固有文化，增強民族意識。

(參) 使學生了解文章之法則，並能欣賞中國文學名著。

(肆) 培養學生教學語言文字之知識與技能。

第二、時間支配

年級	學期	學年		精讀	略讀	習作	時間總數
		第一	第二				
一	一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一	二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p>（一）注意與科學精神。</p> <p>（二）注意與科學精神。</p> <p>（三）注意與科學精神。</p> <p>（四）注意與科学精神。</p>	<p>（一）注意與科學精神。</p> <p>（二）注意與科学精神。</p> <p>（三）注意與科学精神。</p> <p>（四）注意與科学精神。</p>	<p>（一）注意與科学精神。</p> <p>（二）注意與科学精神。</p> <p>（三）注意與科学精神。</p> <p>（四）注意與科学精神。</p>	<p>（一）注意與科学精神。</p> <p>（二）注意與科学精神。</p> <p>（三）注意與科学精神。</p> <p>（四）注意與科学精神。</p>
---	---	---	---

第三、教材大綱

（甲）閱讀

（壹）精讀部份

（一）欲求充足以闡揚三民主義及國家之體制與政

策者。

（二）以資發揚起民族精神，改進社會現狀之

（三）合於現時生活及學生身心發育之程序

（四）富有教育意義，可作陶冶師資之助

（五）插會者應敘事明晰，說理透切，描寫真實，抒

情懇摯者。

（6）內容形式，堪為模範，而能促進學生寫作之技能者。

（二）選擇教材，須避免之消極條件。

（I）違反三民主義及國家體制與政策者。

（2）思想不合現代生活與進化潮流者。

（3）意志消極精神頹廢者。

（4）理論背謬文化錯誤者。

（5）內容過於專門者。

（三）教材之分配

（1）語體文言並選，語體文逐年遞減，文言逐年遞增，各年級分量，約為七

與三，六與四，五與五，四與六之比

例。

（2）各學年各類各體之比例如左表：

文體	學年			
	一	二	三	四
記敘文	50%	40%	20%	15%
說明文	20%	20%	20%	25%
議論文	10%	10%	20%	20%

應用文	10%	10%	20%	20%
文藝文	10%	20%	20%	20%

(貳)略讀部份

選用讀物，除適用前項精讀選材標準外，其範圍於下：

- (一)中外名人(偏重教育家)傳記，及有系統之歷史記載。
 - (二)有註釋之名著節本，及經刪節之小說。
 - (三)名人語錄及演講集。
 - (四)名人書牘。
 - (五)名人遊記日記及筆記。
 - (六)有註釋之詩歌選本。
 - (七)小品文及短篇小說集。
 - (八)歌劇話劇之劇本及民衆文藝之有價值者。
 - (九)有關文字語言理法之註述。
 - (十)彙載應用文體式之書類。
 - (十一)現行中心學校國民學校教本，與補充讀物，及研究兒童文學之書籍。
 - (十二)語體譯文言，或文言譯語體之對照文章。
- 附註：(一)選文材料中，應注意加入左列各項文選總理傳記及遺著。
- 總裁言論。

(乙)習作

(壹)寫作練習：

- 應於課內行之，第一二學年每週舉行一次，第三四學年，以每週舉行一次為原則，遇有需較長時間之習作，得間週舉行，其綱目於左。
- (一)命題作文。
 - (二)翻譯(翻文言為語體，譯詩歌為散文)
 - (三)縮簡與演長，(長文縮簡，短文演長。)
 - (四)自由劃作。
 - (五)書後。
 - (六)改文練習。
 - (七)研究批評，(關於中心學校國民學校教本，及各種有關讀物。)
 - (八)試編兒童讀物。
- 除課內習作外，應指導學生多作讀書日記，聽講及參觀紀錄日記等，以資練習。
- (貳)文法練習
- 在不舉行寫作與書法練習之習作時間內教學，其綱目於左。

中國國民黨史略及歷史重要宣言。
中國國民革命及抗戰史實。
革命先烈及抗戰殉國之民族英雄傳記及遺著。
黨國先進言論。
(二)於精讀時間內，酌量指導學生運用字書與詞書。

(一) 語法文法。(句式詞位詞性標點符號等)

(二) 文章體制，(取材結構及描寫等)

(三) 修辭

(參) 語言練習

語言練習，應隨時注意指導，並於第一學年習作時間內，酌作注音符號之研究語言練習，內容如左。

(一) 注音符號之研究。

(二) 注音符號之運用。

(三) 會話演講辯論。

(肆) 書法練習

書法練習，於課外行之，但應於第一二學年習作時間內，酌作書法之指導與批評，書法練習之種類於左。

(一) 楷書。

(二) 行書。

(三) 板書。

第四、實施方法概要

(壹) 閱讀

(一) 精讀：為增進學生閱讀能力，應預行指定選文篇名，使學生有預習之機會，並應就下列各項，按年級程度分別教學。

(1) 作家之生平及其時代背景。

(2) 難字難句及典故術語。

(3) 句讀段落及章法。

(4) 內容意義之分晰及總括。

(5) 文章之體制及其特徵。

(6) 重要或特別的文法，及修辭之方式。

(7) 美點所在及其鑑賞。

(8) 理論的讀法與表情的讀法。

(9) 與其他文例之比較參證。

(二) 略讀：除指導學生瀏覽一般定期刊物外，並按其個別興趣與能力，指導選讀，固定書籍，教學時，應注意之各項於左。

(1) 全書(或全篇)之梗概大要。

(2) 作者之生平。

(3) 全書(或全篇)在歷史上在思想上文學上之價值及其批評。

(4) 有關聯之參考材料及工具書。

(5) 全書(或全篇)中最重要之部分與特點。

附註：用下列方法，隨時考查學生閱讀之成績。

(1) 朗讀或背誦。

(2) 口頭報告或問答。

(3) 指定一部分令其講述

(4) 測驗。

(5) 考查筆記。

(貳) 習作

(一) 寫作練習，應注意下列各項：

(1) 各種文體之普遍練習。

(2) 命題方式（如教員出題學生擬題等）之變換。

(3) 材料之整理法與搜集法。

(4) 論理上及文法上的錯誤之指正。

(5) 書法之勻整及譌誤。

(二) 文法練習：應注意下列各項教學：

(1) 指導學生就精讀文中研究用字造句的方法。

(2) 指導學生就精讀文中研究文章章法與段落。

(3) 指導學生就文言語體各類選文作文法上之比較的研究。

(4) 就學生習作中摘舉謬誤的實例。

(三) 語言練習，應注意下列各項：

(1) 於課外組織注音符號研究會，演說會，談話會劇團等，使學生均有研究練習之機會。

(2) 各項演講稿之檢閱修正。

(3) 留意於學生日常之言語，並注意關於言語之一切理法。

(四) 書法練習：應注意下列各項：

(1) 一律用毛筆。

(2) 課內略為說明用筆方法間架結構及書法源流大意等。課外及假期中臨摹大

小字。

(3) 先求切近實用而以敏捷勻淨正確為旨。

(4) 注意於行列章法及款式。

(5) 學生日常書件。如文稿筆記簿等之注意。

附註：就下列各方面隨時考查學生之習作成績：

(1) 文課。

(2) 談話及演說稿。

(3) 各項測驗，（如文法測驗國文常識測驗等）

(4) 日常言語及日常文件。

簡易師範學校歷史課程標準

三十一年七月 日修正公布

第一、目標

(壹) 敘述中華民族之演進，特別注重各支族間之融合與其相互依存之關係，以闡發全民族團結之歷史的根據。而於歷史上之光榮，以及近代所受列強之侵略，與其原因，尤宜充分說明，以激發學生復興民族之意志與決心。

(貳) 敘述中國歷代政事（注意治亂興衰及改革之大勢）之變遷，經濟民生（注意事物之創制與演進及農村經濟之轉變）之進化，並略述學術文化（注意儒學

及科學之發展)之特點，及其對於世界之貢獻，使學生明瞭我先賢之偉大，以養成繼往開來之志操與自強不息之精神。

(參)敘述世界各主要民族之演化及其在文化上之特點，與其相互間之關係，以養成學生對於世界之認識，並特別注意國際現勢之由來，與吾國所處之地位，以啓發學生對於抗戰建國責任之自覺。

(肆)對於三民主義之歷史根源與其必然性，應鄭重申述，使學生有真切一貫之信仰。

(伍)選錄中外名人傳記軼事，指導學生閱讀，以激發學生志氣，並使其獲得真切生動之知識，以期適應將來之教學。

(陸)提示史料，搜輯方法，使學生能搜輯並應用地方歷史教材。

第二、時間支配

每週三小時，共二學年，第一學年授本國史，第二學年授外國史及史料搜輯法。

第三、教材大綱

(壹)本國史

(一)總說

1. 歷代沿革及文化演進之趨向。
2. 歷代疆域變遷大要。
3. 中華民族之起源與形成。

(二)上古史

1. 上古先民之創制。
 2. 黃帝之成功與制作。
 3. 堯舜之政教。
 4. 夏商之政治。
 5. 周之興衰。
 6. 春秋列國之爭霸。
 7. 戰國七雄之並峙。
 8. 三代之學術與文化。
 9. 三代之經濟與民生。
- ##### (三)中古史
1. 秦始皇帝。
 2. 漢高祖之創業。
 3. 文景之治。
 4. 漢武帝。
 5. 光武中興。
 6. 東漢之外戚宦官與黨錮。
 7. 東漢之武功與對外交通。
 8. 秦漢以來之學術與文化。
 9. 秦漢以來之經濟與民生。
 10. 三國之鼎立與西晉之統一。
 11. 民族遷移與晉之東渡。
 12. 南北朝之對峙。
 13. 隋之統一及其政制。
 14. 唐太宗。

15 唐代中葉之興衰。
16 唐末與五代之紛擾。

17 魏晉以來之宗教。

18 魏晉以來之經濟與民生。

19 中國文化之傳播（注重朝鮮日本方面）

（四）近古史

1. 宋初之政治。

2. 王安石之變法。

3. 宋與遼夏對峙。

4. 南宋之偏安與金之興亡。

5. 元之西征及其世界帝國。

6. 宋元以來之學術與文化。

7. 宋元以來之經濟與民生。

8. 明太祖。

9. 明代之盛衰。

10 倭寇始末。

11 元明以來中西交通。

12 中華民族之拓殖。

（五）近代史

1. 清初之文治與武功。

2. 清之中衰。

3. 鴉片戰爭。

4. 太平天國始末。

5. 英法聯軍與中俄交涉。

6. 中法戰爭與中日戰爭。

湖 南 教 育 月 刊

7. 戊戌政變。

8. 義和團與八國聯軍。

9. 日俄之戰與中國。

10 清代之學術與文化。

11 清代之經濟與民生。

（六）現代史

1. 孫中山先生與國民革命運動。

2. 辛亥革命與中華民國之成立。

3. 民國初年之內政與外交。

4. 討袁與護法。

5. 中國國民黨之改組與國民革命軍之北伐。

6. 國民政府之內政與外交。

7. 國難之演變（自九一八至七七）。

8. 蔣委員長與抗戰建國。

9. 國際現勢下吾國地位與復興運動。

10 最近之學術與文化。

11 最近之經濟與民生。

12 中國前途及對世界之責任。

附註：本學程本國史教材注重歷代政治之變遷經濟民生之狀況兼及學術文化諸端

（貳）外國史

（一）亞非文明之發源地。

（二）希臘與羅馬。

（三）印度之文化。

（四）朝鮮與日本之開化。

(五) 基督教與回教。中日輝年。

(六) 歐洲文藝復興與宗教革命。

(七) 歐洲各強國之形成。

(八) 美國獨立與法國革命。

(九) 德義之建國。

(十) 日本之維新。

(十一) 工業革命與帝國主義之發展。

(十二) 世界大戰。

(十三) 俄國革命。

(十四) 國際聯盟。

(十五) 德義之改制。

(十六) 第二次世界大戰。

(參) 史料之搜輯法

(一) 史料之搜集法。

(二) 史料之鑑別法。

(三) 史料之編纂法。

附註：關於中外古今名人傳記軼事分別插入有關材料及課文之後。

第四、實施方法概要

(壹) 作業要項

(一) 預習與複習，每課教材須令學生略為預習，使在講習之前，已有簡單梗念，講習後須使複習，隨時在教室發問。

(二) 閱讀名人傳記軼事，教員於教授有關中外名人

之教材時，應指導學生於課外閱讀名人傳記軼事，並於下次上課時，提出討論研究，藉以增進學生學習歷史之興趣，並供將來從事教學歷史時之參考。

(三) 教室筆記：除必要時由教員編印補充教材外，並酌令學生就聽講所得，自作筆記，依時查閱修改之。

(四) 試作綱要：教員宜應用綱要以取繁傳之史實助學生了解，一面亦又指定教本中，簡易明瞭之部分，令學生試作綱要，使學生練習對於史實提綱挈領，了解大意之能力，(教科書中每章宜列「提要」以小字印成每版亦宜有「題」即於肩批之處)

(五) 試作歷史地圖與圖表，教員於講授時，除應用歷史地圖與圖表等外，同時可指導學生從事於此類地圖圖表之製作，至於空白歷史地圖，填入地名，更可定為共同作業。

(六) 閱書筆記報告：教員宜指導學生閱覽簡明參考書，以培養其自學習慣，閱覽所得，宜令學生摘錄筆記，輪流在教室中報告。

(七) 教材研究，國民學校及中心學校有關歷史之教材，為學生課外必讀之材料，關於教材教法，學生須作系統而詳盡之研究，教員當隨時查閱研究報告，並作適當之指導。

(八) 試作時事報告：重要時事，除由教員酌量報告

外，同時可指定學生在教室中報告本國時事，與世界時事，報告後由教員加以修正與解釋。

(九)其他：此外可舉行古蹟考察之旅行，令學生就所見所聞作成報告，於本國各項紀念日，校中舉行集會時，可令學生試行講演，或作聽講筆記，於歷史上大事或歷史上各人誕生紀念，可酌量發起特殊的集會，學校舉行游藝會時，可應用教材編演歷史劇，此類特殊作業，均可由教員因時因地酌定。

(貳)教法要點

(一)支配教材：教員應將全部教材，預計時間，作輕重恰當之支配，製成「教材進程」表。

(二)補充教材：教員於教本之外，自當隨時補充教材，但在教室中抄錄，應力求避免，對於特殊資料，應隨時自編補充講義或節取他書以供應用。

(三)提出中心：教員於每個時期，提出本期歷史中心，以昭示學生，使收教材聯絡及尋求系統梗念之效。

(四)善用講演：為引起學生之興味與注意講演法，應善於運用，如酌用故事式之講述，應用圖片插入問答，提出特殊問題等。

(五)採用綱要：教員宜根據課本與必要的補充資料。編印綱要與教本，相輔而行，以收簡明扼要之效。

(六)注意比較與聯絡：教授時，不但注意前後之比較與聯絡，並當隨時謀本國史與外國史之比較與溝通，(比較如中國與歐洲人用羅，盤針之先後，溝通如以與羅馬之間接交通)以採納混合教學法之優點。

本國史實之紀載，以吾國年代為主體，附以公元，外國史以公元為主體，附以中國年代。

(七)指導參考書閱覽：教員須酌量學生之程度與學習之時間，隨時指定簡明參考書，令學生閱覽，或規定全級閱覽，或指定輪流閱覽，並須予以充分指導，實現「輔導學習」之精神。

(八)注意時事與史事之聯絡：教員對於史事，在可能範圍內，當竭力使與現代社會發生關係，且於講授本國史時，可酌量報告國內時事，而加以解釋，於講授外國史時，可酌量報告國際時事，而加以解釋，此外對於學生之閱覽報章雜誌，亦當予以適當的指導。

(九)應用地圖，表圖片：歷史地圖，對於歷史為必要的工具，因大部史蹟，離去地理之背景，即不能明瞭講授各時期之領域，戰事交通等時，尤非就特殊之地圖，或在普通地圖中指示不可，此外如歷史的圖表，以及圖片、古物、模型等，均有增進學生興味與了解之效用。

(十)其他：此外如歷史古蹟之訪問，足以引起學生對於前人或史事之想像，故學校可於學期中，

就附近古蹟作考察的旅行，旅行中即可為學生講解關於本古蹟之故事，或令學生就聽講及參考所得，作筆記。程度較深者，可指定局部問題，試作短文，方法甚多，須由教員隨機應變，留心試驗，選錄名人傳記及軼事時須注意足以為訓之材料，尤須注意於民族光榮之史實。

(十)附歷史課程之設備：歷史學所探求之對象極廣，而又切合人生，故欲使學生得真切之了解，必須有相當設備，學校當局，必須打破歷史為文學一類學科之觀念，應將歷史科設備與理化生物等科的儀器標本，視為同樣重要，須予可能範圍內，特開歷史陳列室，或教室，至少與地理科合設一史地教室，大概歷史科的設備主要者為一、歷史地圖。(掛圖)二、歷史的圖表。三、名人圖像與歷史的圖片。四、各種古物。(例如器物古碑雕刻)五、模型(如古物模型古建築模型)，此種設備，或由購置，或由搜集，或由自製，均各在室內收藏，或陳列，藉使教授而供觀摩，即限於經費，亦當量力設備，先為草創，漸謀擴充。

簡易師範學校地理課程標準

三十一年七月 日修正公佈

第一、目標

(壹)使學生獲得本國及外國地理上之必要知識，並培養

其愛護國土之觀念。

(貳)使學生明瞭地理與日常生活之關係，並特別注重鄉土之地理講述。

(參)使學生明瞭 國父實業計劃，藉知國民經濟建設，及國防建設之重要。

(肆)使學生明瞭地理編纂法及教學法，以便學生選輯地方教材，供教學應用。

第二、時間支配

在第一二兩學年教授，每週三小時，第一學年授本國地理，第二學年，授外國地理，及地理編纂法與教學法。

第三、教材大綱

(壹)本國地理

(A)鄉土地理

簡易師範學校地理，應自鄉土地理教起，各學校應將本縣本省本市之地理加詳講授，教材另編。

(B)概況

略述本國地理概況，使先立一簡要輪廓，俾資統馭其後所授日益增多之教材。

(C)地方誌

(一)中部地方

甲、南京市乙、江蘇省丙、上海市丁、浙

江省戊、安徽省己、江西省庚、湖南省辛、湖北省壬、四川省（重慶市附）癸、中部地方總論

(二) 南部地方

甲、福建省乙、廣東省丙、廣西省丁、雲南省戊、貴州省己、南部地方總論

(三) 北部地方

甲、河北省（北平市天津市附）乙、山東省（青島市威海衛行政區附）丙、河南省丁、山西省戊、甘肅省己、陝西省庚北部地方總論

(四) 東北地方

甲、遼寧省乙、吉林省丙、黑龍江省丁、東北地方總論

(五) 漠南北地方

甲、熱河省乙、察哈爾省丙、綏遠省丁、寧夏省戊、蒙古地方省己、漠南北地方總論

(六) 西部地方

甲、青海省乙、新疆省丙、西康省丁、西藏地方戊、西部地方總論

說明：地方誌敘述方法，由省區說到自然區，先選分省，然後以自然區為總結，內容項目列舉於下：

(1) 位置及面積

湖南教育月刊

(2) 地形與地候

(3) 人口分布

(4) 主要產品與民生概要

(5) 交通狀況

(6) 主要城市

(7) 國際關係與國防形勢

(8) 與國父實業計劃有關事項，及其他經濟開發計劃。

開發計劃。

(9) 其他地方特殊事項

(D) 全國總論

(一) 疆域

(二) 地形

(三) 氣候

(四) 水利

(五) 人口

(六) 交通

(七) 產業

(八) 國界與國防

(貳) 外國地理

(一) 概說

(二) 東亞細亞（日本朝鮮台灣及琉球）

(三) 南洋羣島

(四) 南亞細亞（安南緬甸泰國印度）

(五) 西亞細亞（阿富汗伊朗土耳其）

(六) 西北亞細亞及東歐（蘇聯）

(七)北歐

(八)中歐(注重德意志)

(九)南歐(注重意大利)

(十)西歐(注重大不列顛法蘭西)

(十一)非洲

(十二)北美洲(注重美洲合衆國)

(十三)南美洲

(十四)澳洲與太平洋

(十五)兩極地方

(十六)結論

說明法大致與本國地理同

(參)世界地理總論

(一)地球之形狀及運動

(二)地形概說

(三)氣候概說

(四)海洋概說

(五)自然動植物概說

(六)世界主要農產

(七)世界主要礦產

(八)世界主要製造工業

(九)世界主要海洋綫與港口

(十)世界貿易與國際關係

(肆)地理編纂法及教學法

(一)地理學之性質與價值

(二)地理教材之搜集整理與教學

第四、實施方法概要

(一)測量大意及地圖繪法

(壹)作業要項

(一)以教科書爲授課時之綱領。

(二)利用課外時間，行系統的實習，如模型實習圖上實習，製圖實習，地人文實習，及教學實習等。

(三)以地圖及統計圖表等爲學習之參證

(四)以照片模型儀器等爲必要之輔助

(五)舉行野外旅行及參觀

(貳)教法要點

(一)應與中心學校國民學校教材，取得密切聯絡。

(二)用具體的敘述，說明人地之關係，儘量利用歸納法，推尋其原因及結果，以引起學生之興趣。

(三)注重事實之聯絡與比較

(四)指導學生搜集參考，以爲自動研究之基礎。

(五)課外學生研究會及討論會，以研討應用問題，使學生得實際知識。

簡易師範學校「教學」課程標準

民國三十一年五月

日公佈

第一、目標

(壹)緊急入學以前程度，增進學生對於形與數之智識。

(貳)訓練學生各項必要之運算方法，作圖方法俾有敏捷而正確之技能。

(參)注重將來教學用途，授與學生以教學做之材料，俾於教導兒童與成人，及解決日常生活問題外，兼有服務社會之能力。

第二、時間支配

學年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一	4	算術	代數
二	3	代數	幾何
三	3	幾何	三角

第二、教材大綱 (註一)

(壹)算術 (註二)

1. 記數法及命數法
2. 整數四則
3. 約數及倍數
4. 速算及簡便算
5. 少數四則
6. 分數四則
7. 複名數

湖南教育月刊

(貳)代數 (註三)

1. 文字數及其運算原則
2. 負數
3. 整式四則
4. 一次方程式
5. 聯立一次方程式
6. 一次函數及圖解
7. 因子分解
8. 二次方程式
9. 二次函數及圖解
10. 分式四則
11. 分式方程式
12. 根數及虛數
13. 根式及根式方程式
14. 比及比例
15. 級數
16. 指數及對數
17. 排列及組合大意
- (參)幾何 (註四)

1. 實驗平面幾何
2. 平面直綫形
3. 圓
4. 面積及比例
5. 軌跡及作圖
6. 正多邊形
7. 實驗立體幾何

(肆)三角(註五)

1. 三角函數
2. 直角三角形解法
3. 任意三角形解法大意
4. 簡易測量

註一：中國數學史上之發明，應於編教科書時，隨時介紹，俾增高學者之興趣與自信心。

註二：應特別注重練習，以期學者對於運算有嫻熟敏捷之技能，並使了解各項算法之理由，及將來教學時應注意之點。

註三：須儘量注意，又輔助能解決算術教學，及日常生活問題之教材。

註四：注重訓練推理之能力，並確立學者之空間觀念。

註五：注重三角形之數值解法及其應用

第四、實施方法概要

(壹)作業要項

1. 預習：學者多從預習的習慣，宜設法養成之，即

不用教科書講義，亦宜先發。

2. 質疑：於每次教授新教材之前，宜令學者就預習所及，或過去所授提出疑問，藉覘其心得如何。

3. 討論：學者有疑，不宜逕為解答，宜與反復辯難，或互相討論，俾真理顯明。

4. 筆記：教者與書外有所引申，宜令學者筆錄，俾有深刻的印象，勿任安坐而聽，漠不關心。

5. 複習：每教完一節或一章，宜有總括之複習，提綱挈領，俾學者觀念，益得清明。

6. 摘要表解複習之餘，宜令學者摘要表解，俾得綱舉目張，易於記憶。

7. 練習：練習問題，為習數學者最重要的作業，其成績良否，全觀乎練習是否得法及是否努力而定。

1. 練習材料
甲、教科書及講義中，所有習題，(如習題甚多者，可令問題演算)

乙、補充題：遇必要時可酌量補充，俾資研究。

丙、自擬習題：自製題目最足以啟發心思，師範生預備教人，尤宜注意此項練習。

2. 練習方法
甲、口演：簡單練習，無需筆答或板演者，即令學生以心算的結果，隨口應答。

乙、板演：於每一問題集中擇其較有研究者，指

令學生輪流板演。

丙、簿演：指令板演或未板演各題，均應令其一一演習於簿中，作學習的成績。

3. 練習結果

甲、板上訂正：板演後，遇必要時，或更令說明，由同學互相訂正。

乙、簿中訂正：依時收集，檢查正誤，參照板演，評定平時成績後，依時發還之，至訂正方法，或全級按題改訂，或每次酌改數人更番訂正。

8. 試驗

1. 定期：由學校定期或由教者自訂，每學期舉行三次或五次。

2. 不定期：由教者於必要時行之，分量宜少，不必占全課時間，問題或全級相同，或分一級為數組，組各異題，均無不可。

9. 指定參考書：教學範圍，不宜以一種教科書或講義為限。故(甲)宜指定相當參考書，以資參考。

(乙)宜研究國民學校中心學校所用之算術教科書，以備將來應用。

10. 組織研究會：由教者指導學生組織之，以增進其研究數學的興趣，藉為教學的助力，遇必要時，得舉行有獎之競賽。

11. 參觀教學：每研究一事既畢，即宜赴附屬學校參觀，藉資證驗。

12. 實地施教：於實習學程內行之。

(貳)教法要點

1. 實用的：教材選擇，既無取高深而尤忌空泛，則每教一事，宜設法先舉一算術教材的實例以引起必須學習某項定理，或某項方法的旨趣，俾學者瞭然於今日之所學，他時即用以教人。

2. 自動的：講演式的教法，殊覺減少學者興趣，而阻礙其努力，況數學最重理解，尤非能躬自探討不為功，故教者宜用啓發的方式，討論的態度，以養成學者自動學習的習慣，即偶遇理論較遠，工作較繁，亦宜儘量利用數學模型與圖表，以啓發學者之思想，俾不致為被動的形式所拘，感覺學習的苦痛。

3. 熟練的：習數學，非僅能了解其理論為已足，必須多練習，乃可運用自如，即思考心靈，亦愈經研練而愈臻精密，故教學欲求有效，重在反覆練習，不厭求詳，俾臻熟境。

4. 嚴正的：自數學本體言之，本具備真實無妄的性質，而按其陳述及說明的方法，又無一不表現其嚴正不苟的精神，故教者宜用此特徵，在相當情形之下，對學者施行嚴格的訓練，一切粗心輕意作偽偷惰矯飾的惡習，均當一掃而空，以求得真正的成績。

簡易師範學校物理課程標準

民國三十一年五月 日修正公布

第一、目標

- (壹) 使學生了解常見之簡單物理現象。
- (貳) 養成學生觀察自然界事物之習慣，並引起其對於自然現象加以思索之興趣。
- (參) 使學生練習運用官能及手技，以增進其日常生活上利用自然之技能。
- (肆) 使學生具有教授部頒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課程標準各科中物理教材之能力。

第二、時間分配

第四學年，每週講授及示教三小時，包括每兩週學生實驗一次，每次一小時。

第二、教材大綱

(甲) 講習材料

- (壹) 物質之三態——固體液體與氣體
- (貳) 長度面積體積及其單位——十進制之便利
- (參) 力——力之單位、重量、質量、密度、比重
- (肆) 液體內之壓力——連通管及自來水
- (伍) 液體之浮力——船舶排水量
- (陸) 分子力——表面張力——毛細作用
- (柒) 氣體之壓力——大氣壓力——虹吸
- (捌) 打氣機抽氣機及抽水機

(玖) 時間及其單位

(拾) 運動——位置速度——速度

(拾壹) 運動三定律——萬有引力定律

(拾貳) 簡單機械——槓桿(剪刀中國秤天平秤滑車輪軸)斜面(螺旋尖劈)功之原理，機械利益，機械效率

(拾參) 分力與合力——帆及槳——摩擦

(拾肆) 單擺與圓運動

(拾伍) 彈性

(拾陸) 振動與波浪——水波聲波

(拾柒) 聲音之速度——回聲

(拾捌) 聲音之強弱高低及品質

(拾玖) 弦之振動與氣柱之振動，板之振動——胡琴

簫笛鑼鼓

(貳拾) 音階與樂器——音叉風琴

(貳壹) 熱之來源——太陽曝曬燃燒及電流等

(貳貳) 溫度——溫度計

(貳參) 物體之熱漲冷縮

(貳肆) 熱量——比熱

(貳伍) 物態之變化——冰水水蒸氣——沸騰與凝固

——蒸氣機

(貳陸) 熱之傳播——熱水瓶——火爐——冰箱

(貳柒) 光之直進——影與日月之蝕——光之速度

(貳捌) 光之反射及折射

(貳玖) 平面鏡、球面鏡

(參拾) 透鏡——焦點及焦距，正像及倒像

(參壹) 幻燈放大鏡照像機望遠鏡顯微鏡

(參貳) 太陽光及光譜——顏色——虹

(參參) 磁鐵——地磁——羅盤

(參肆) 摩擦生電——正電與負電——驗電器

(參伍) 導體與絕緣體——雷電——避雷針

(參陸) 電池——正極與負極——乾電池

(參柒) 電流磁效應(電流計安培計) 熱效應及化學

效應

(參捌) 電阻——電壓——歐姆定律(伏特計)

(參玖) 電燈——保險絲——觸電

(肆拾) 電路電報

(肆壹) 感應電流——變壓器電機(發電機與電動機)

電話

(肆貳) 真空放電——陰極射綫——電子——X射綫

(肆參) 無線電

(乙) 實驗教材

(壹)

(一) 直角三角形各邊之關係

(二) 有規則固體之比重(由其體積及重量求之)

(三) 浮力(由物體在液體中所失去之重量定之)

(四) 液體內之壓力

(五) 槓桿(中國秤)

(六) 滑車之用法(固定滑車與可動滑車之不同滑車組之配合)

(七) 摩擦(比較滾動摩擦與滑動摩擦之大小)

(八) 物質之彈性(虎克定律)

(貳)

(一) 聲音之速度

(二) 弦之振動

(參)

(一) 沸點與冰點及溫度計之分度法(攝氏與華氏)

(二) 熱量(熱水與冷水混合後之溫度)

(肆)

(一) 平面鏡——光之反射

(二) 單透鏡

(三) 三稜鏡——太陽光譜

(伍)

(一) 磁鐵及磁場

(二) 摩擦生電——正負電之鑑別

(三) 電流及電阻——歐姆定律

(四) 電磁鐵(電鈴)

(五) 礦石收音機

第四、實施方法概要

(壹) 教法要點

(一) 教材宜以常識及生活為中心，不應受物理學本身之組織所拘束。

(二) 講解時，應以啟發學生之理解為首要，不應令

其作機械式之記憶。

(三)務將教材具體化，使其與學生日常生活相近，與國防生產有關連；純為物理實驗室中所能見及之現象，不必討論。

(四)講解時，須作簡單之表演實驗，以使學生對於所見留有深刻之印象。

(五)宜多注意有關部頒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課程標準各科中之物理教材，以作將來教學時之準備。

(六)應多備簡單之問題，使學生於課外自動的尋求其答案。

(貳)實驗應注重各點

(一)每實驗所需之器具，應多備數套，以免所試驗之問題，不能與演講材料相銜接。

(二)宜訓練學生如何自製簡單之儀器。

(三)宜訓練學生，對於常見之現象，應作有條理的觀察及紀錄。

(四)應使學生了解簡單器械之構造及用途。

(五)宜訓練學生能將圖書器具繪圖，以表示各種簡單器械之結構；並能利用圓規三角板及尺條等，以繪較完善之圖。

簡易師範學校化學課程標準

民國三十一年五月 日修正公佈

第一、目標

(壹)使學生了解日常生活中之簡單化學現象與事實，

及化學與國防生產等之關係。

(貳)引起學生對自然現象之濃厚興趣，養成隨時隨地注意自然現象之良好習慣。

(參)訓練學生運用官能及手技，以培養其觀察與實驗之才能。

(肆)使學生具有教授部頒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課程標準各科中化學教材之能力。

第二、時間支配

第三學年講授及示教，每週三小時，包括每兩週學生實驗一次，每次一小時。

第三、教材大綱

甲、講習材料

(壹)空氣

(一)呼吸及燃燒

(二)鐵之生鏽及其防止方法

(三)空氣之組成

(四)氧之製法性質及用途

(五)氮在工業上之用途

(六)惰氣及氩氣在軍事上之應用

(七)空氣之流通與衛生

(八)液態空氣

(貳)水

(一)自然水

(二) 蒸溜水及蒸溜方法

(三) 淨水方法——過濾沉澱煮沸及藥品處理等

(四) 水之組成

(五) 氫之製法性質及用途

(卷) 食鹽, 鹽酸

(一) 食鹽之來源及採取方法

(二) 食鹽之組成

(三) 食鹽之精製

(四) 氯化氫及鹽酸之製法性質及用途

(五) 氯化物

(肆) 鹵素

(一) 氯之製法性質及用途

(二) 漂白粉之製法性質及用途

(三) 碘溴碘及其重要化合物

(四) 氫氟酸之性質之用途

(五) 鹵素與毒劑

(六) 毒劑之種類與消毒

(伍) 硫, 硫酸

(一) 硫之性狀及採取方法

(二) 硫之同素異形物

(三) 二氧化硫及三氧化硫

(四) 亞硫酸與漂白

(五) 硫化礦物及硫化氫

(六) 硫酸之製法性質及用途

(七) 硫酸鹽

(陸) 氮, 硝酸

(一) 氮之存在製法性質及用途

(二) 液態氮與人造水

(三) 氮鹽及氮肥料

(四) 硝酸之製法性質及用途——王水

(五) 利用空氣中之氮以製氨及硝酸法

(六) 硝酸鹽

(七) 硝酸黑火藥及無烟火藥

(八) 火藥之種類及功用

(柒) 酸鹼鹽中和及水解

(一) 酸之定義及通性

(二) 鹼之定義及通性

(三) 鹽之種類——正鹽、酸式鹽、鹼式鹽

(四) 中和作用

(五) 酸鹼之強弱

(六) 水解作用

(捌) 碳

(一) 碳之同素異形物——木炭煤石墨金剛石骨炭油煙繭碳等

(二) 煤之成因及種類

(三) 二氧化碳及煤氣中毒

(四) 二氧化碳之製法性質及用途

(五) 滅火器之構造與應用

(六) 碳之循環

(七) 活性炭與防毒面具

(玖) 磷，砷

(一) 磷之同素異形物——黃磷與赤磷

(二) 摩擦火柴與安全火柴

(三) 燃燒劑

(四) 五氧化二磷與烟幕

(五) 磷酸及磷酸鹽

(六) 磷肥料

(七) 砷及砒霜

(八) 砷之硫化物——雄黃，雌黃

(拾) 矽，硼

(一) 天然出產之二氧化矽——水晶石英燧

石珊瑚等

(二) 玻璃之種類製法性質用途及其着色法

(三) 硼砂及硼酸

(四) 硅及玻璃

(五) 碳化矽之製法及用途

(拾壹) 元素之種類及週期律

(一) 元素分類之史略

(二) 元素之週期性

(拾貳) 鐵

(一) 主要鐵礦及冶金

(二) 鐵之種類性質及用途

(三) 特種鋼及其用途

(四) 鐵之主要化合物

(拾叁) 銅

(一) 主要銅礦及冶金

(二) 銅之性質及用途

(三) 銅之合金及用途

(四) 銅之主要化合物

(拾肆) 金，銀，鉑

(一) 金礦及採金

(二) 金之性狀及用途

(三) 金之化合物

(四) 銀礦及冶金

(五) 銀之性狀及用途

(六) 鹵化銀與照像

(七) 鍍銀

(拾伍) 鈉，鉀

(一) 鈉之製法性質及用途

(二) 氫氧化鈉之製法性質及用途

(三) 碳酸鈉之製法性質及用途

(四) 碳酸鈣及焙粉

(五) 鉀及鉀氧化鉀

(六) 鉀肥料

(拾陸) 鈣，鎂

(一) 天然碳酸鈣礦物

- (二) 石灰之製法性質及用途
- (三) 水泥之製法性質及用途
- (四) 三合土及混凝土
- (五) 硬水及其軟化法
- (六) 鎂及照明劑

(拾柒) 鋅，汞

- (一) 鋅鑛及冶金
- (二) 鋅之性狀及用途
- (三) 白鐵
- (四) 鋅之化合物
- (五) 汞之性狀及用途
- (六) 汞之主要化合物

(拾捌) 鋁

- (一) 鋁鑛及冶金
- (二) 鋁之性狀及用途
- (三) 鋁接劑及燒夷劑
- (四) 鋁合金與航空材料
- (五) 陶瓷

(拾玖) 鎳，銻，錳

- (一) 鎳及其合金之性狀與用途
- (二) 鎳之主要化合物
- (三) 銻及其合金之性狀與用途
- (四) 銻之主要化合物
- (五) 鍍鎳與鍍銻
- (六) 錳及其主要化合物

- (七) 鎢及其用途

(貳拾) 錫，鉛，鎳

- (一) 錫鑛及冶金
- (二) 錫之性狀及用途
- (三) 馬口鐵
- (四) 四綠化錫與煙幕
- (五) 鉛鑛及冶金
- (六) 鉛之性狀及用途
- (七) 鉛塗料——鉛黃鉛白鉛丹等
- (八) 鎳鑛及鎳之性狀及用途
- (九) 錫鉛鎳之合金及用途

(貳壹) 燃料及火焰

- (一) 煤氣水煤氣與發生爐煤氣
- (二) 煤氣之乾溜及其生成物
- (三) 木材之乾溜及其生成物
- (四) 石油與汽油
- (五) 火燄
- (六) 安全燈

(貳貳) 酒，醋，味精

- (一) 釀酒
- (二) 酒精與變性酒精
- (三) 醋酸與食醋
- (四) 味精

(貳叁) 肥皂，甘油

- (一) 肥皂之製法

(二) 肥皂之去垢原理

(三) 甘油

(四) 硝化甘油與炸藥

(貳肆) 纖維素

(一) 植物纖維與動物纖維及其鑒別之方法

(二) 造紙

(三) 人造絲之製法

(四) 硝化纖維，炸藥，賽璐珞

(貳伍) 食物與營養

(一) 食物之要素及其功用

(二) 糖

(三) 脂肪

(四) 植物油

(五) 蛋白質

(六) 維生素

(七) 食物成分標準——營養價值

(八) 食物與防腐

(貳陸) 基本理論

(一) 分子說及原子說大意

(二) 亞佛加德羅假說及分子量·原子量·克分子量·克分子體積·原子價·標準狀況

(三) 電離說大意

(四) 元素符，分子式及化學方程式

(五) 方程式之作法

(貳柒) 基本定律

(一) 質量不減定律

(二) 定比定律

(三) 倍比定律

(四) 氣體體積與壓力及溫度之關係

(五) 氣體反應定律

(貳捌) 主要術語

混合物 化合物 元素 成分 百分組成

原子 分子 同素異形物 水合物 無水物

結晶水 物理變化 溶液 溶質 溶劑

溶解 溶解度 飽和溶液 蒸發 昇華 凝

固 液化 氣化 潮解 風化 過濾 沉澱

蒸溜 分瀉 結晶 化學變化 反應 化

合 分解 複分解 置換 電離 電解 養

化 還原 分析 合成 發酵 催化作用

離子 電解質 非電解質 養化劑 還原劑

催化劑

乙、實驗教材

(一) 簡單儀器之認識及基本手術之訓練

(二) 氧之製法及性質

(三) 氫之製法及性質

(四) 二氧化碳之製法及性質

(五) 淨水法

(六) 溶液

(七) 鹽酸之製法及性質

(八) 鈹之製法及性質

(九) 酸鹼之性質

(十) 中和作用及鹽之製成

(十一) 蠶及漂白粉之製法及性質(附綿織物之漂白)

(十二) 亞硫酸之製法及性質(附絲織物之漂白)

(十三) 植物纖維與動物纖維之鑑別法去漬法染色法

(十四) 肥皂之製法

(十五) 火藥烟幕照明劑之製備及表演

附註：

(一) 本標準擬列之次序，並非表示進度之先後，編撰教本，或實施教學時，可酌量移動，惟須不失聯絡，並宜切合心理之進程。

(二) 本標準以日常生活為主，關於國防及工業之教材，則隨時插入。

第四、實施方法概要

(壹) 教法要點

(一) 教學時應特別注重指導觀察自然界及日常生活環境中各種現象及事實，運用科學方法，逐步歸納，以獲得結論。

(二) 編輯教材及實施教學時，應根據科學發達史，加以簡明之敘述，並須多多引用本國事例及故事。

(三) 編輯教材及實施教學時，應注重與實際生活有關之應用教材，指導學生利用當地材料，自行製備日常應用物品，或小學教學用具，並須與

衛生、農工藝及實習家事等科之教學，取得聯繫。

(四) 教法須以啟發式為主，務使學生對於每一問題皆能發生濃厚之興趣。

(五) 以日常生活所遇之事務，或用實驗表示之現象為出發點，然後徐徐引入教材，其順序約為：

(一) 提出一日常所觀察之現象，或實驗所得之結果；(二) 提出問題；(三) 引入教材；(四) 常常在可能範圍內，詢問學生有無其他日常問題，可用本節教材解決者。

(六) 學生實驗，須與課室討論之問題發生關係，務使學生明瞭其意義，而感覺興趣。

(七) 課室討論之結果，應使學生作有系統之簡單筆記，由教員隨時檢閱。

(八) 須隨時注意有關部頒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課程標準各科中之理化教材，以作教學時之準備。

(貳) 實驗應注意各點

(一) 實驗時由教員解釋實驗程序及方法後，即應由學生單獨或同組自行進行，教員巡視考查，學生措置及觀察有錯誤時，應立即糾正之。

(二) 實驗結果，須隨時紀錄於報告本內，實驗完畢時，即將報告送繳教員。

(三) 實驗之一切規定，須嚴格執行，稍有不合，應即時糾正，以期養成學生在化學實驗上得有良好之習慣。

(四)應充分利用日常環境及真實事物，引導學生作實地試驗，不可徒事依賴現成之實驗設備。

簡易師範學校博物課程標準

民國三十一年五月 日修正公布

第一、目標

- (壹)使學生了解動植物的種類·形態·構造及生活現象。
- (貳)使學生了解動植物演進之現象，並認識應用動植物，藉以了解其與國計民生之關係。
- (參)使學生了解生命現象，與疾病之基本原理。
- (肆)使學生了解礦物地質之大意。
- (伍)使學生具有採集觀察實驗之能力。
- (陸)使學生獲得飼養動物及栽培植物之初步訓練，與製作動植物標本之普通技能。
- (柒)使學生了解博物與國防工業之關係。

第二、時間支配

第一第二兩學年，每週三小時。

以每年授課四十星期計算，兩年共授課八十星期，動物植物各二十七星期，礦物地質二十六星期，每星期講授兩小時，每兩星期實驗二小時，此外，每學期並應舉行野外採集數次。

第三、教材大綱

(甲)植物

(壹)概論

(一)植物體之特徵

(二)植物體之基本構造——組織與細胞

(三)根莖葉之形態構造及其作用

(四)花果實種子之形態構造及其作用

(貳)植物器官之功能

(一)水與植物之關係

1. 根與水之吸收

2. 水之蒸發

(二)水液流通之路徑

(三)營養

(四)呼吸

(五)運動

(六)生長

(七)蕃植

(叁)植物分類之大要

(一)菌藻植物

1. 菌類植物——細菌？菌酵母菌香蕈磨菇

2. 藻類植物——水綿(苔)海藻(鵝鴉菜紫菜海帶)

3. 菌藻植物綱要

(二)苔蘚植物

1. 地錢

2. 土馬蹄

3. 苔蘚植物綱要

(三) 蕨類植物

1. 蕨

2. 木賊

3. 蕨類植物綱要

(四) 種子植物

1. 裸子植物

甲、松杉

乙、蘇鐵銀杏

丙、裸子植物綱要

2. 被子植物

甲、雙子葉植物

1. 楊柳科

子、楊柳

丑、楊柳科綱要

2. 殼斗科

子、櫟果

丑、殼斗科綱要

3. 榆科

子、榆

丑、榆科綱要

4. 桑科

子、桑大麻

丑、桑科綱要

5. 蓼科

子、蕎麥稔青(即麥藍)

丑、蓼科綱要

6. 藜科

子、菠菜糖蘿蔔

丑、藜科綱要

7. 毛茛科

子、牡丹芍藥

丑、毛茛科綱要

8. 十字花科

子、白菜(菘)油菜(蠶豆)

丑、甘藍萊菔

寅、十字花科綱要

9. 薔薇科

子、薔薇花

丑、桃梅李杏梨蘋果枇杷

寅、薔薇科綱要

10. 豆科

子、豌豆蠶豆

丑、大豆綠豆苜蓿葛

寅、豆科綱要

11. 芸香科

子、橘柑橙柚

丑、芸香科綱要

12. 大戟科

子、油桐蓖麻

丑、大戟科綱要

13 錦葵科

子、草棉

丑、錦葵科綱要

14 山茶科

子、茶山茶

丑、山茶科綱要

15 繖形花科

子、葫蘿蔔茺葵芹菜茴香

丑、繖形花科綱要

16 菊科

子、茼蒿蒿色菊蒲公英

丑、菊科綱要

17 葫蘆科

子、南瓜胡瓜冬瓜西瓜王瓜絲瓜

瓠瓜苦瓜

丑、葫蘆科綱要

18 茄科

子、茄馬鈴薯番茄烟草辣椒

丑、茄科綱要

19 旋花科

子、甘薯牽牛花

丑、旋花科綱要

乙、單子葉植物

1. 禾本科

子、稻小麥大麥燕麥

丑、玉蜀黍甘蔗高粱粟

寅、竹

2. 百合科

子、百合

丑、慈蕪蒜

寅、百合科綱要

3. 莎草科

子、孛薺莎草

丑、莎草科綱要

4. 龍石蘭科

子、龍石蘭

丑、龍石蘭科綱要

5. 天南星科棕櫚科蘭科

子、天南星科——芋

丑、棕櫚科——棕櫚

寅、蘭科——蘭

卯、以上各科綱要

(肆) 植物體之疾病與防治

(一) 稻麥棉豆之病虫害及防治

(二) 桑麻桐茶之病虫害及防治

(三) 重要果樹蔬菜之病虫害及防治

(伍) 植物標本製作法

(乙) 動物

(壹) 概論

(一) 動物之特徵

(二) 動物體之基本構造

1. 細胞

2. 組織

3. 器官

(三) 動物分類大綱

(一) 原生動物

1. 阿米巴瘡虫赤痢虫

2. 草履虫

3. 原生動物通論

(二) 海綿動物

1. 海綿

2. 海綿動物通論

(三) 腔腸動物

1. 水螅珊瑚

2. 腔腸動物通論

(四) 扁形動物

1. 肝蛭

2. 條虫

3. 扁形動物通論

(五) 圓形動物

1. 蛔虫

2. 旋毛虫

3. 圓形動物通論

(六) 環形動物

1. 蚯蚓蟻蟻(水蛭)

2. 環形動物通論

(七) 棘皮動物

1. 海參

2. 棘皮動物通論

(八) 軟體動物

1. 蚌田螺蝸牛

2. 烏賊

3. 軟體動物通論

(九) 節肢動物

1. 昆蟲綱

子、蠶蛾蝶

丑、螟蛾

寅、蝗蟋蟀

卯、蜜蜂

辰、蚊蠅

巳、蜻蜓蟬

午、臭虫跳蚤蝨

未、蟻

申、其他

酉、昆蟲綱通論

2. 甲殼綱——蝦蟹

3. 多足綱——蜈蚣百足虫(馬陸)

4. 蜘蛛綱——蜘蛛

5. 節肢動物通論

(十) 無脊椎動物通論
(十一) 脊椎動物

1. 魚綱

子、鯉 鯽 鯢 鱈 鮭 鱒 鮫 鱈 鱈

丑、魚綱通論

2. 兩棲綱

子、蛙 蝦 蟾 蜥 蝥

丑、兩棲綱通論

3. 爬蟲綱

子、龜 蛇 蜥 蜥 守宮

丑、爬蟲綱通論

4. 鳥綱

子、鴉 鴨 鵝 鸚 雀 鴉

丑、鴉 雀 鴉 雀 鳥

寅、鳥綱通論

5. 哺乳綱

子、牛 馬 羊

丑、象 豬

寅、貓 犬 狼 虎 豹

卯、鼠 兔 蝙蝠

辰、獼 猴

巳、其他

午、哺乳綱通論

6. 脊椎動物總論

(癸) 動物體之疾病與防治

(一) 疾病及防治

(二) 家禽疾病及防治

(三) 家畜疾病及防治

(四) 血清與免疫

(肆) 人類在自然界中之位置

(伍) 動物標本製作法

(陸) 動物標本之遺傳與進化

(丙) 地質・礦物

(壹) 地球概說——地球之成因及其內部

(貳) 地球之表面

(一) 河流之生成與作用

(二) 湖沼之生成與作用

(三) 海洋之生成與作用

(四) 珊瑚島之生成

(五) 冰川之生成與作用

(六) 地層層面走向與傾向

(七) 山脈

(八) 褶曲

(九) 斷層

(癸) 岩石

(一) 岩石之生成

1. 火成岩

2. 水成岩

3. 變質岩

(二) 岩石之風化與土壤

(肆) 地形

(一) 河谷地形

(二) 山地地形

(三) 褶曲斷層地形

(伍) 火山及地震

(陸) 地史

(一) 化石之形成

(二) 地質時代(太古代古生代中生代新生代)

(柒) 鑛床

(捌) 鑛物概論

(一) 結晶

(二) 構造

(三) 性質

1. 物理性質

2. 化學性質

(玖) 鑛物各論

(一) 煤鑛

(二) 鐵鑛

(三) 銅鑛

(四) 錫鑛

(五) 金銀鑛

(六) 其他與國防有關之鑛物(錳銻硫磺硝石石油等)

(拾) 我國重要鑛物之分佈

第四、實施方法概要

(壹) 作業要項

(一) 講授

(二) 觀察及實驗

(三) 採集及記載

(四) 繪圖

(五) 推理

(貳) 教法要點

(一) 使學生對所學習之內容獲得正確之觀念。

(二) 使學生能以實習之所見與講授之學理互相印證

(三) 養成學生自動研究之興趣。

(四) 訓練學生研究自然科學之能力，並予以應用之機會，教員宜處於輔導之地位。

(五) 應注意部頒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課程標準各科中

有關博物之教材，詳加研討，以作將來教學時之準備。

(參) 編製教材時，宜注意下列各點：

(一) 應注意觀察實驗，先闡明事實，然後漸及於理論。

(二) 講授動植物學，宜處處注意動植物生活之根本原理，及其與人生之關係，故取材不應受純正動植物學之限制。

(三) 教材排列，應帶彈性，斟酌當地動植物生態與

時季，適當配合。

(四)對於人類有益之動植物，應詳述如何栽培及飼育保護；對於人類有害之動植物，應詳述如何預防與祛除。

(五)本國或本土之特產動植礦物，可供食品與藥材或其他用途者，其材料務求豐富。

(六)盡量利用標本及掛圖，使學生多認識普通礦物岩石及地質現象。

(七)使學生充分了解地質與礦物對於國防之重要。

簡易師範學校農村經濟及合作課程

標準

三十一年九月 日公布

第一、目標

(壹)使學生明瞭農業生產及農村經濟之實況，並引導學生認識農村經濟問題及其補救方法。

(貳)使學生熟識各種合作社之性質，組織，業務，及其實際經營之方法。

第二、時間支配

第四學年，第一二兩學期，每週三小時。

第三、教材大綱

(壹)農村經濟之意義與內容。

(貳)農民及其經濟生活之發展與現狀。

(參)主要農產品之種類數值，及消費運輸狀況。

(肆)農村經濟組織之發展與現狀。

(伍)交通及工商業之發展對於農村之影響。

(陸)土地問題

(一)土地之農業的分類

(二)農地收益及農地價值

(三)農場面積及分配

(四)佃租制度及減租

(五)土地整理與使用限制

(六)田賦整理及土地清丈

(七)土地政策與平均地權之實施

(柒)農業勞動者

(一)舊式金融機構——高利貸、典當、合會

(二)新式金融機構——合作金庫、農業倉庫、農民銀行、農業銀行。

(玖)合作社之原理及其組織方法

(一)業務性質及股額

(二)組織章程

(三)社員資格及權利

(四)認股繳股辦法

(五)入社出社手續

(六)徵求社員方法

(七)成立及解散

(八) 記帳結帳及分紅

(九) 帳簿表冊之格式及應用方法

(十) 縣各級合作社之設置及其聯繫

(拾) 合作之種類及其經營方法

(一) 信用合作

(二) 消費合作

(三) 生產合作

(四) 運銷合作

(五) 供給合作

(六) 公用合作

(七) 保險合作

(拾壹) 農村經濟調查

(一) 調查表式及記錄

(二) 調查方法

(三) 調查結果之整理與分析

第四、實施方法概要

(壹) 作業要項：

(一) 課室講授之外，應有課外作業。

(二) 舉行學校附近農村普通調查，而尤注意土地分配及農業生產狀況。

(三) 參觀學校附近各級合作社，並於可能範圍內，實習合作社各項業務。

(四) 授以預測農產量之簡易方法，即以當地農業為預測範圍。

(貳) 教法要點：

(一) 教學時，應以本鄉本縣以至本省之農村經濟及合作事業之實際情狀，為說明資料。

(二) 與學生討論時，應以整個國家經濟建設政策為最高準繩，但應特別注意本鄉本縣以至本省之農村經濟問題之性質，與補救方法。

(三) 教學時，應闡明中國農村經濟實際狀況，及其問題。

(四) 教學時，應使學生熟習合作業務之實際經營方法。

(五) 本科教學，應與農工藝及實習地方自治，地方建設等科目，密切聯繫。

簡易師範學校地方自治課程標準

三十一年九月 日公布

第一、目標

(壹) 使學生認識地方自治，為健全基層政治，改進社會生活，復興民族國家之基礎，以誘發其推行自治之責任心。

(貳) 使學生深切了解地方自治與實行三民主義之關係，及中國國民黨對於地方自治之政策，以堅定其信仰心。

(參) 使學生明瞭管教養衛之關係，並能運用教育力量與方法，以組訓民衆，推動自治工作。

(肆)使學生具備地方自治之基本知識，熟習地方自治實施方法，以為領導民衆推行地方自治之準備。

第二、時間支配

第三學年，每週三小時。

第三、教材大綱

(壹)地方自治之意義：

(一)地方自治之解釋

(1)自治與自立

(2)自治與官治

(3)自治與分權

(二)地方自治之定義

(三)地方自治之由來

(四)地方自治之效能

(五)地方自治之目標與理想

(貳)地方自治之構成：

(一)地方自治區域之劃分

(1)劃分之理由

(2)幅員廣狹之利弊

(3)縣為自治單位之意義

(二)地方自治團體之組織

(1)自治機關

(2)自治人員

(三)地方自治團體之權限

(1)自治權之範圍

(2)自治權之行使

(3)自治權之監督

(叁)三民主義地方自治之認識：

(一)總理對於地方自治之遺教

(二)總裁對於地方自治之言論

(三)地方自治與訓政憲政

(四)三民主義地方自治之特點

(肆)中國地方自治之沿革：

(一)民國成立前後之地方自治

(1)民國元年至民國十七年之省議會

(2)民國元年至民國十七年之縣自治及城鄉自治

自治

(3)地方自治停頓之檢討

(二)民國十七年後地方自治制度之改革

(1)地方自治制度之根據

(2)中央關於地方自治之決議

(3)政府關於地方自治之法令

(三)現行地方自治制度

(1)縣各級組織綱要概述，及其與舊縣組織法之比較。

(2)縣各級組織綱要制定之經過，及其理論基礎。

(3)縣各級組織之關係。

(四)地方自治執行機關之組織及職權：

(五)地方自治執行機關之組織及職權：

(六)地方自治執行機關之組織及職權：

(一) 縣政府

(1) 行政組織

(2) 縣長職權

(3) 縣政會議

(4) 縣行政會議

(5) 一般設施

(6) 與所屬各機關之聯繫

(二) 區

(1) 區之劃分

(2) 區署之組織

(3) 區長職權

(4) 區職業訓練班

(5) 建設委員會

(三) 鄉鎮

(1) 鄉(鎮)之劃分

(2) 鄉(鎮)公所之組織

(3) 鄉(鎮)長職權

(4) 鄉(鎮)務會議

(5) 一般設施

(四) 保甲

(1) 保之編制

(2) 保辦公處之組織

(3) 保長職權

(4) 甲之編制

(5) 甲長職權

(五) 縣各級組織之內務管理

(1) 文書處理

(2) 財物管理

(3) 人事管理

(陸) 地方自治民意機關之組織及職權

(一) 縣參議會

(1) 組織

(2) 職權

(3) 參議員之選舉與罷免及候選人考試

(二) 鄉(鎮)民代表會

(1) 組織

(2) 職權

(3) 代表之選舉與罷免

(三) 保民大會

(1) 組織

(2) 職權

(3) 出席人

(四) 戶長會議或各甲居民會議之組成及其任務

(柒) 地方自治各級幹部人員

(一) 甄選

(二) 訓練

(三) 任用及待遇

(捌) 地方自治之實際工作

(一) 綜述——工作之種類及其對於完成地方自治之關係

(二)編查戶口

(1)編查戶口之意義與作用

(2)編查戶口之方法

(甲)戶口之清查

(乙)戶籍之編製

(丙)戶口異動之登記

(三)整理土地

(1)整理土地之意義

(2)整理地籍之程序

(甲)土地測量

(乙)土地登記

(丙)土地陳報

(3)規定地價之程序與方法

(甲)估計地價之準備

(乙)劃分地價區

(丙)估計方法

(丁)地價申報

(4)墾殖荒地

(甲)墾荒區之編定

(乙)承墾人之標準

(丙)承墾地面積及墾期

(丁)承墾人之權利與義務

(戊)代墾辦法

(四)修築道路

(1)道路之重要

(2)道路之建築

(甲)道路機關之設立

(乙)道路修築之計劃與經費

(丙)道路建築之標準及實施

(3)道路之管理與經費

(甲)道路之修養

(乙)運輸事業之發展

(五)辦理警衛

(1)地方保衛之重要

(2)辦理警衛之方法

(甲)辦理警察

(乙)編組保甲

(丙)訓練國民兵

(丁)警察保甲國民兵之聯繫

(六)整理財政

(1)各級財政制度及收支系統

(2)健全縣財務行政機構

(3)縣財政之清理與增籌

(4)預算決算之編製

(5)地方公產及捐稅管理

(6)鄉(鎮)財政之管理與支配

(7)實行遺產

(1)縣農林水利墾殖漁牧礦產等事業之興辦與改進

(2)鄉(鎮)遺產辦法

(3) 保造產辦法

(八) 推行合作

(1) 合作之意義

(2) 合作社組織種類及經費

(3) 新縣制下之合作社

(甲) 保合作社

(乙) 鄉(鎮)合作社

(丙) 縣合作社聯合社

(九) 推進體育及衛生

(1) 國民體育

(甲) 國民體育之重要

(乙) 國民體育之設施

(2) 公共衛生之推進

(甲) 公共衛生之重要

(乙) 公共衛生之設施

(十) 設立學校

(1) 縣教育實施方針及設校計劃

(2) 學校與地方自治之關係

(3) 學校教職員協助地方自治工作之方法

(4) 教育經費之整理與籌集

(5) 管教訓工作之聯繫

(6) 文化事業之推廣

(十一) 組訓民衆

(1) 組訓民衆之重要及其目標

(2) 組訓民衆之實施方法

(甲) 公民宣誓

(乙) 自治公約

(丙) 民衆組織(國民兵團在鄉軍人會長老

會婦女會少年團等)

(丁) 人民團體(農會工會商會教育會等)

(3) 民衆生活指導

(甲) 新生活運動之推進

(乙) 社會禮俗之改良

(丙) 民衆正當娛樂之提倡

(丁) 各業短期訓練之舉辦

(4) 人才調劑

(甲) 人才之調查

(乙) 人才之調整

(丙) 職業之介紹

(丁) 失業之救濟

(十三) 實施優卹

(1) 褒卹之意義

(2) 出征軍人之鼓勵與軍屬之優待

(3) 公忠義烈之褒揚

(4) 養老之設施

(5) 慈幼之設施

(6) 救濟殘廢之設施

(7) 救災之設施(水災旱災火災空襲等)

(玖) 地方自治之經費

(一) 地方自治經費之來源及其原則

(二)縣自治經費

(1)縣收入

(2)縣支出

(三)鄉(鎮)自治經費

(1)鄉(鎮)收入

(2)鄉(鎮)支出

(拾)地方自治之監督

(一)督導

(二)考核

(三)獎懲

第四、實施方法概要

(壹)作業要項

(一)學生自治會可參照縣各級組織綱要組織之，並由學校指導其進行，以實行自治，並練習四權之行使。

(二)學校應就指定之鄉(鎮)保作為學生實習鄉(鎮)行政之場所，並應於可能範圍內，儘量令學生參加地方自治各項組織及各項工作，俾能獲得實際經驗，適應社會環境。

(三)應選擇適當時間，領導學生參觀各項地方自治之設施，以增進學生之見聞。

(四)應於課外或課內舉行地方自治實際問題討論，以加強學生對於地方自治之認識及解決問題之能力。

(五)遇有關於地方自治教學之題材(如當地保民大會開會保甲長選舉等)，應於事前舉行講演研究等集會，以提高學生參加地方自治之興趣與能力。

(六)學校應設備適於師範生閱讀地方自治之各種書籍，以供學生參考。

(貳)教學要點

(一)講解地方自治之理論及政策，應以總理遺教與總裁訓示為最高原則。

(二)關於地方自治實施部份之教學，須隨時注意我國國情，及社會狀況，並應充分引用本省及附近鄉(鎮)地方自治之實際資料。

(三)本科教學，應與公民農村經濟及合作實習等有關課程取得聯繫。

(四)舉行參觀前，對於應行準備及注意事項，須先加研討，參觀時，填備表格及筆記簿，分別填寫，參觀後，須編具報告。

(五)討論時，須根據講解閱讀及觀察所得，使學生自行發現問題，或由教員提出問題，令學生自行尋求解答。

(六)學生讀書筆記，須按時批閱。

(七)對於國民學校及中心學校學生之地方自治訓練實施方法，應隨時講授。

(八)各年級或各班相互間應多舉行自治工作競賽，並予以批評及指導。

簡易師範學校「生理及衛生」課程

標準 三十一年六月 日公佈

第一、目標

- (壹)使學生明瞭人體生理之一切作用，及獲得衛生之科學知識。
- (貳)使學生明瞭健康對於人生之重要，以培養其重視身心健康之信仰與實行衛生習慣之決心。
- (參)灌輸衛生常識，使學生獲得增進健康及防治疾病之簡單知能。
- (肆)使學生明瞭衛生教育之，原理及實施方法，以為將來服務之準備。

第二、時間支配

第三學年，及第四學年第一學期，每週二小時。

第三、教材大綱

- (壹)人體解剖生理：(1)人體構造之基本原素(2)人體之組織
- (貳)人體構造之基本原素(1)人體之組織
- (參)骨骼系之解剖生理
- (肆)肌肉系之解剖生理
- (伍)循環系之解剖生理
- (陸)呼吸系之解剖生理

- (六)消化系之解剖生理
- (七)排泄系之解剖生理
- (八)神經系之解剖生理
- (九)感覺系之解剖生理
- (十)生殖系之解剖生理
- (十一)內分泌及其生理作用
- (十二)健康促進

- (一)個人健康之意義及價值
- (2)身體各部分之保健
- (3)影響健康之三種因素(遺傳·環境·教育)
- (4)個人忽略健康之原因
- (5)促進健康之原動力
- (6)民族健康與社會進化
- (7)民族健康與經濟
- (8)民族健康與經濟
- (三)婦嬰衛生
- (1)產前衛生
- (2)產時衛生
- (3)產後衛生
- (4)嬰兒衛生
- (5)幼兒衛生

- (四)營養概要(包括食物之種類·成分·功用·均衡·膳食之標準等)

(叁) 疾病之認識與預防

- (一) 疾病之意義
- (二) 疾病之分類
- (三) 人體寄生蟲及其撲滅方法
- (四) 動物(家畜等)之疾病與人生之關係
- (五) 細菌免疫及消毒(注重實習種痘)
- (六) 傳染病之認識(注重病原病狀傳染途徑及預防治療等，並特別注重沙眼之防治)

(肆) 一般疾病之認識

- (八) 疾病之急救方法
- (九) 常用藥品

(肆) 環境衛生

- (一) 地位
 - (二) 空氣
 - (三) 光綫
 - (四) 水
 - (五) 房屋用具
 - (六) 廚房
 - (七) 廁所
 - (八) 蟲鼠
 - (九) 廢物
- (伍) 衛生教育
- (一) 衛生教育之歷史
 - (二) 衛生教育之意義及價值
 - (三) 衛生教育行政及組織

(四) 學校衛生教育

- (1) 衛生設備
 - (2) 教學衛生
 - (3) 衛生訓導
 - (4) 衛生活動
 - (5) 健康檢查
 - (6) 缺點矯治
 - (7) 運動衛生
 - (8) 疾病預防及治療
 - (9) 特殊兒童之教養
 - (10) 性教育原理及實施要點
 - (11) 安全教育
 - (12) 衛生測驗
 - (13) 教職員及校工之衛生
- (五) 民衆衛生教育
- (1) 衛生教學
 - (2) 衛生講演
 - (3) 衛生談話
 - (4) 衛生訪問
 - (5) 衛生比賽
 - (6) 衛生展覽
 - (7) 衛生調查
 - (8) 衛生集會
 - (9) 衛生節
 - (10) 衛生諮詢

(11) 衛生訓練 (包括飲食店理髮店浴室茶園等之衛生訓練)

(陸) 生命統計

(柒) 附：重要衛生法規綱要

第四、實施方法概要

(壹) 作業要項

(一) 講演：應充分利用模型圖表示教。

(二) 閱讀：除課本外，教員應隨時指導研讀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衛生教材，以為將來教學時之準備。

(三) 討論

(四) 筆記報告繪圖

(五) 參加各種衛生活動

(六) 調查

(七) 參觀

(八) 實習

(九) 特殊訓練 (練習急救術沙眼之簡單治療種牛痘及測量身長體重等)

(貳) 教法要點：

(一) 教學原則，以理論實習二者並重。

(二) 舉辦學校衛生之學校，其衛生教學，須能充分利用學校衛生各項設施。

(三) 教材排列，悉依大綱順序，但須根據學生興味與需要組織之。

第一、目標

(一) 養成學生對於普通樂曲有能看，能唱，能奏之智識技能。

(四) 教員本身，應注重健康，履行衛生習慣，以示楷範。

(五) 以平常生活上健康問題為討論出發點，漸及個人、家庭、學校、社會、環境衛生之科學討究。

(六) 盡量設法利用機會實行設計教學，對於觀察實驗表演等，宜特別重視。

(七) 教員宜多與學生接近，體察學生經驗，以為施教之依據。

(八) 課外衛生活動，宜盡量設法使學生為主體。

(九) 與衛生有關各課程，應充分聯絡與合作。

(十) 對於學生所發之問題，須能作切實滿意之答復。

(十一) 充分利用照片畫片標本模型幻燈等示教。

(十二) 定期舉行健康檢查，厲行缺點矯治。

(十三) 學校方面，宜組織衛生教育委員會，主持衛生教育實施事宜，以為施教之助。

(十四) 學生方面，組織衛生隊，參加學校衛生工作，以資練習。

(十五) 成績考查，應注重學生平日健康行為。

簡易師範學校音樂課程標準

三十一年九月 日修正公布

(二)特別訓練學生之聽覺與發聲器官，俾有範示兒童及成，以模範歌聲之能力。

(三)使學生明瞭中心學校國民學校應用音樂及一般指導方法。

(四)涵養美的情感及融合樂羣，奮發，進取之精神。

第二、時間支配

第一學年至第三學年每週各二小時，第四學年每週一小時（自第二學年起，課外另增練習器樂時間，並仍由教員指導）。

第三、教材大綱

(一)第一學年

(一)普通樂理：

讀譜法

樂曲之組織在五綫譜上關於音之高低，（譜表）

（長短（音符，休止符）強弱（拍子）快慢）

速度——等各種符號。

(二)視唱練耳：

視唱簡單練習，單音默譜。

(三)聲樂：

訓練呼吸，姿勢，及發音，單部及二部合唱。

(二)第二學年

(一)普通樂理：

音程——各種音程之構成。

音階——大小音階各調之構成及辨調之簡便方法。

(二)視唱練耳：

視唱較深之練習，旋律默譜，辨別各種音程及音階。

(三)聲樂：

繼前學年練習唱歌基礎，增學三部合唱。

(四)器樂：

風琴或國樂器基本練習，簡易樂曲。

(三)第三學年

(一)普通樂理：

轉調，移調，主要和絃之組織，普通和聲終止式，旋律習作。

(二)視唱練耳：

視唱較深之練習，二部默譜，辨別各種和絃及和聲終止式。

(三)聲樂：

獨唱，四部合唱。

(四)器樂：

續前學年，習奏較深樂曲。

(五)專業訓練：

中心學校國民學校音樂教材及教學法研究。

(四)第四學年

(一)普通樂理：

歌詠指揮法，民衆歌詠指導，音樂故事及常

讀。

(二) 視唱練耳：

本學年無。

(三) 聲樂：

繼續前學年，加兒童聲音訓練及保護方法。

(四) 器樂：

繼續前學年，加歌曲伴奏練習。

(五) 專業訓練：

繼續前學年，加各種兒童及民衆音樂團體組織法，唱歌表演練習及試教。

第四、實施方法概要

(壹) 作業要項

本科分普通樂理，視唱練耳，聲樂，器樂，專業訓練，五項教學。

(貳) 教法要點

(一) 各項教學概用五綫譜，惟簡譜，工尺譜，亦應曉其大概，求將來工作之便利。

(二) 講授學理以淺近切合實用為主，使學生於能識譜外，更須令其練習寫譜。

(三) 聲樂應特別注重，務使學生能自由歌唱普通歌曲，而無發聲及節奏等錯誤，並能教導及保護兒童之聲音。

(四) 視唱及練耳尤宜注意，教員應選定相當教材，由易至難，保持一貫系統，於三學年中教學

之。

(五) 默譜為練耳之一種，其教法，先由教員將單音旋律或二部就琴上彈出（可彈數遍），學生於靜聽之後，立即記於五綫譜上。

(六) 練習聲樂時，教員以彈伴奏為原則，但隨時須令學生離琴獨唱。

(七) 學生唱歌時，須注意其發音，呼吸，口形，姿態，表情等，隨時加以矯正。

(八) 歌曲選用有雄渾，快樂，活潑，勇敢，莊嚴，優美，和平，壯烈等曲趣，而足以鼓勵民族精神者為主，決不用消極頹廢等靡靡之音。

(九) 教員應隨時利用留聲機片，無線電收音機及地方聽樂之機會，以增高學生欣賞音樂之程度。

(十) 器樂自第二學年起，於課外另增時間練習（祇限有音樂天才之學生選修），應視學生人數多寡，分組教學。

(十一) 各校除須設備音樂特別教室外，並應酌設器樂練習室若干小間，每間內安置風琴或國樂器，由教員排定練習時間表，令學生輪流練習，每生所佔練習時間，即作為自修時間。

(十二) 師範之音樂，不在求其高深，祇望其能了解普通樂曲，能演奏簡易歌曲及伴奏，並能不用琴而正確歌唱單部曲而已，教者應本此旨竭力使其實現。

(十三)中心學校國民學校音樂教材及教學法，務使學生切實研究，並在教員督導之下使其多作實地試教。

(十四)唱歌遇有表演姿勢練習時，應與體育科聯絡教學。

(十五)教員應隨時採集本地流行之民謠，歌曲，加以學術探討，以便教材選擇之用。

(十六)隨時注意學生共同之音域，學生中如遇有屬於「變聲期」者，宜令其隨時停止唱歌。

(十七)學生對於歌曲，宜令其忠實唱奏，切忌任意加入花腔滑調，使歌曲情趣流於卑劣。

簡易師範學校體育課程標準

三十一年九月 日修正公布

第一、目標

- (壹)鍛鍊體格，使機能充分發育。
- (貳)培養公民道德，發揚團體精神。

第三、教材大綱

(壹)各學年術科教材種類及時間支配

(二)韻律活動	(一)體操	教材種類	
		男生	女生
10 %	10 %	一年級	男生
		一年級	女生
25 %	10 %	二年級	男生
		二年級	女生
10 %	10 %	三年級	男生
		三年級	女生
25 %	10 %	四年級	男生
		四年級	女生

第二、時間支配

(壹)體育正課

(一)一二學年各學期每週正課三小時，教授術科，第三學年一小時教授學科，二小時教授術科。

(二)第四學年，各學期每週正課二小時，繼續實施學生本身之教學，必要時得於正課內舉行中心學校國民學校體育教學之實習。

(貳)早操或課間操，每日十五分至二十分鐘。

(參)課外運動，以每一學生每日五十分鐘為原則，至少每週三小時。

附註：(一)此項比例，係根據術科時間而定者，各校得因環境及需要略加伸縮。

(二)第三學年，中心學校國民學校體育教學之實習，各校得根據實際需要，自行決定。

(三)教授術科時間，如遇天雨場溼，無室內操場者，得與上學科之時間設法對調。

(四)水上及冰上運動缺乏適當設備，無法教學者，應將其應佔之時間，改授競技運動，球類運動，及

(九) 成人休閒活動	(八) 水上與冰上運動	(七) 國術 (或稱自衛活動)	(六) 競技運動	(五) 球類運動	(四) 機巧運動	(三) 遊戲
	10 %	10 %	15 %	15 %	20 %	10 %
	10 %	5 %	10 %	15 %	10 %	15 %
	10 %	10 %	15 %	15 %	20 %	10 %
	10 %	5 %	10 %	15 %	10 %	15 %
	10 %	10 %	15 %	15 %	20 %	10 %
	10 %	5 %	10 %	15 %	10 %	15 %
10 %	10 %	10 %	15 %	20 %	20 %	10 %
10 %	10 %	5 %	10 %	15 %	10 %	10 %

術科教材說明：

機巧運動(男)，韻律活動(女)，三項。

(1)體操——分徒手與器械兩種，其目的在求於極小之空間與時間內，獲得健身上最大之效用。體格之強壯，不僅在外表上之肌肉和體態之強壯，對於內部各器官亦須同時取得平衡之發育，瑞典操，丹麥操，德國操，各有其適當之價值，不可偏廢，根據最近研究之方法，多以活動自然為原則，對於不自然

及僵硬呆板的動作，加以改正。

(2) 韻律活動——利用鋼琴或留聲機伴奏，使學生勿論走步，舞蹈，體操，或做其他動作，練習，養成有節奏之習慣，調劑情緒，姿態自然，女子體育，尤應採用；對於中心學校國民學校應用之唱遊教材，得斟酌列入。

(3) 遊戲——包括教材之範圍至廣，由個人之遊戲，如踢毽子，放風箏等，進而至於團體之遊戲，如跳房子，捉迷藏，打野戰，拔河等皆屬之，其價值在發展人類好習運動的本能，調劑呆板機械的生活，為促進心理健康之要訣。

(4) 機巧運動——近世體育家搜集虎跳蛙躍筋斗等多種巧妙之兒童遊戲教材而加以科學方法之整理，俾合於體育原理，而成爲機巧運動教材，至大肌肉之操練，更足以增進胆量，訓練肌肉與神經調協，養成控制身體之能力，增加自信力等。

(5) 球類運動——爲實驗倫理訓練組織之團體運動，包括種類甚多，其在我國所習見者，爲籃球，足球，排球，網球，乒乓球，壘球等，至圈網球，雞毛球，旋球，曲棍球，手球，戈爾夫球，馬球，水球，冰球等多不常見，其價值除發達健康外，爲訓練團體組織，培養犧牲，合作，負責任，守紀律等美德。

(6) 競技運動——又名田徑運動，按照我國全國運動會規定，包括跑，跳，擲，及個人全能運動各門，其目的在使個人充分發展，達到人類發達之最高限度，利用比賽方法，以收互相觀摩，互相策勵之效。

(7) 國術（或稱自衛活動）——應以多採用適於中心學校國民學校之教材爲宜，除拳術，摔角，射擊外，應多選擇富於自衛價值之活動，擗刺，打靶，亦應提倡，至於國術之力求現代科學化，與教育化，尤應注重推行。

(8) 水上與冰上運動——游泳運動，除於應用上習得自救救人之技能外，其鍛鍊健康，使神經肌肉調諧，訓練胆量及耐性等之價值，遠在各項運動之上，我國有努力提倡之必要。我國沿江沿海沿湖各地帶，亟應設法修建簡單經濟之游泳處所，訓練指導員，妥爲管理，以免初學者之危險，冰上運動在我國北部應普遍提倡，此種運動，因着重於姿勢之優美與體態之均衡，故女子習之尤爲相宜。

(9) 成人休閒活動——中心學校國民學校之教師，應兼教成人班與婦女班，對於當地鄉土遊戲之改良，正當娛樂之灌輸，應加探討，學校每學期舉行之運動會，體育表演，及各種比賽，應使成人班及婦女班學生，盡量參加。

(貳)各學年學科教材之內容：

中 心 學 校 國 民 學 校		名稱	要 項	備 註
	(一) 體育之意義及其目標			一至七項於第二學年第二學期講授
	(二) 正課之管理			
	(三) 課外運動之組織與管理			
	(四) 早操及課間活動之管理			
	(五) 健康檢查之意義及方法			
	(六) 體格測量			
	(七) 健康檢查結果之處理			十四至十八項於第二學年第二學期講授
	(八) 體育教材之選配			八至十三項於第三學年第一學期講授
	(九) 教案之編製			
	(十) 競技運動及教材教法			

體 育 理 論 與 實 施

<p>(十二) 機巧運動及教材教法</p>	
<p>(十三) 走步與體操教材教法</p>	
<p>(十四) 游戲教材教法</p>	<p>八至十三歲兒童第一學期講授</p>
<p>(十五) 球類運動教材教法</p>	<p>十四至十八項於第三學年第二學期講授</p>
<p>(十六) 韻律活動教材教法</p>	
<p>(十七) 成人及婦女班體育教材教法</p>	
<p>(十八) 體育成績考核法</p>	
<p>(十九) 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輔導社會體育方法</p>	

附註：上項教材內容，各校必須於規定學期內教學完成，各有餘時，得酌量加授補充教材。

第四、作業要項

(壹) 體育正課——體育正課之目的，除自身獲得合理之體育活動方法，俾學生能於課外依法練習外，並備將來教學中心學校國民學校體育之用。

一、普通活動——用體操遊戲及韻律活動等教材，

使本班作普遍一致之大肌肉活動，激起生理作用，促進機能發育。

二、技術指導——按學生之能力，分組實施機巧運動，球類運動，競技運動，水上與冰上運動等技術訓練，務使方法合理，姿勢正確，俾每

一學生均能循序漸進，達到最低限度之標準。

三、精神訓練——運用各種運動之組織規約，訓練學生遵守紀律，誠實公正，團結合作，勇敢

奮鬥等精神與行爲，養成學生高尚健全之品格。

四、教學能力——利用學科中所規定之內容，使學生有充分實習之機會，俾獲得教學小學體育之知能。

(貳)早操或課間操——早操於每晨升旗時舉行，全體學生作普遍一致之活動，教材以健身操爲主，或參用跑步，冬季時得暫改爲課間操，於上午第二、第三兩課之間行之。

(參)課外運動——課外運動之目的，在補體育正課之不足，故應強迫學生一律參加，並作體育成績之一部。

一、技術練習——學生得視其個人之好尚，選習一種或數種運動，以求熟練，而備終身休閒時間從事運動之用，藉收健身之效。

二、組織管理——在學校及教員指導監督之下，令學生自動組織管理，以培養其能力與經驗。

(肆)運動比賽，表演，及野外活動——各種運動比賽，體育表演及野外活動，爲引起興趣，激發精神，砥礪技術，及表現運動功能之優良方法，各校應利用空暇時間，多予舉辦。

一、運動比賽——每年至少應舉辦全校運動會一次，注重團體競技，每一學生，必須參加，每學期至少應舉行個人及團體之分項運動，比賽三項，每一學生至少須參加一項。

二、體育表演——每學年至少應舉行體育表演會一次，每一學生必須參加。

三、野外活動——可與童子軍訓練及軍事訓練聯合辦理，簡易女子師範學校，可根據環境及需要辦理之，每學期至少舉行一次。

(伍)體育測驗——每學期規定若干項目，測驗學生運動技能，藉以比較其成績之進退，並作體育成績之一部。

(陸)健康檢查——每學年至少應舉行全校學健康檢查一次，作體育實施之參考。

(柒)教學實習——學生在第三學年中，應先在校內輪流實習體育正課之教學，早操之領導，課外活動及其他活動之組織管理，俾能稍得經驗，庶至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試教時，不至手足無措。

第五、教法要點

(壹)一般原則：

一、一切體育設施，應有一定之方針與計劃，按步推行。

二、注意設施之進展情形，與環境之需要，隨時改進。

三、教員以身作則，顯示真正體育之精神。

四、嚴格執行一切規則，隨時指導學生動作。

五、應訂立合理之體育考核方法，與考查成績標準。

六、一切活動成績，應隨時公布，並妥為保存。

(貳)體育正課

(一)術科

- (1) 按性別及能力分組教學。
 - (2) 自選補充教材，應合於學生身心之需要，並不得超過全部教材三分之一。
 - (3) 訂定教材進度表及各課教案，依照實施，並將教學心得，記錄保存，以資研究。
 - (4) 一切運動之教學，應將全部教學法，與分析教學法，參合應用，並依學習定律（準備，練習，效果）參酌施行。
 - (5) 注意全班秩序之管理與活動機會之均等。
 - (6) 選擇優秀學生，施以特殊訓練，使担任分組活動時之組長。
 - (7) 每次新教材之說明，及活動後之批評與指示，宜力求簡單扼要。
 - (8) 複雜難做之動作，宜詳為分析，並逐漸示範，必要時，須妥為保險。
- (二)學科
- (1) 體育之意義及目標，宜以淺顯之理論，並多引用具體事實之證明，使學生獲得體育最低限度之正確概念。
 - (2) 各種計劃及應用規約表格，宜多示例，並令學生於課外作業中練習。

(8) 教材內容之選配，宜根據部頒「中心學校國民學校體育課程標準」講授，多在實地練習，勿偏重理論。

(4) 教案編製，除示圖外，應於實習前，予以相當時日，指導學生自編，使其充分瞭解其意義與作用。

(5) 各種運動教材，必宜時宜在運動場講解，以便實地指示。

(6) 對於教材之自編方法，應充分講授。

(7) 教材教法，應與實習密切聯繫。

(8) 健康檢查，宜理論與實習並重，實習時可令學生互相檢查，由教師醫生從旁指導。

(9) 成人及婦女班之教材，應特別注意鄉土遊戲健身操武術及野外活動等，並應根據實際狀況及對象，妥為選擇，其教法應利用並糾正其過去之經驗及興趣為主。

(10) 成績考核一項，所列項目務求切實易行，不可偏於理論講授，編訂給分標準時，尤須詳加指示。

(叁)早操或課間操

(1) 上操時學生排列方法及管理規約，應訂定公布。

(2) 教材選擇與排列，應有整個計劃，並將動作名稱及部位，印發學生。

(3) 教材不宜常換，以免熟練，而發揮功效。

(7) 跑步時，宜注意逐漸加長，時間最多以八分鐘為度，並以反排（即身材矮者在前）前進。

(肆) 課外運動

(一) 訂定組織辦法，於學期開始時公布，運動項目，愈多愈好，令學生自選適宜之項目，報名參加。

(二) 報名截止後，根據運動項目，場地設備及參加人數，詳細計劃，支配練習時間。

(三) 鼓勵團體組織，與自覺自動自治之精神。

(四) 利用競賽及其他方法，增進其練習興趣。

(五) 記錄各種運動成績，列表公布，以資鼓勵。

(六) 充分利用場地，並力謀擴展。

(伍) 運動比賽表演及野外活動

(一) 舉辦運動比賽，一方應注意學生普遍參加，平均發達，一方應予有運動天才者，以自由發展之機會。

(二) 訂定比賽項目及方法，於學期開始時公布，使學生知所準備，益增其平日練習之興趣。

(三) 比賽宜按能力分組，使能力較低者，不致向隅。

(四) 多提倡團體比賽，並將個人競技項目，用團體方法舉行，或與他校聯合比賽。

(五) 體育表演項目，以平時課內外所習者為主，並可特別訓練一小部專為表演之美觀節目，以邀參觀者之欣賞，而引起其愛好運動之心。

向。

(六) 野外活動項目，如遠足爬山旅行露營等，宜與學校當局及其他有關各科教員商訂計劃，按照舉行。

(陸) 體育測驗

(一) 測驗項目與成績標準，暫由各校自訂，但以學生最低限度，應能做到，或應行學習者為原則。

(二) 測驗時，一切規則與方法，務求準確執行。

(三) 測驗成績，應加以統計，逐期列表比較。

(柒) 健康檢查

(一) 檢查項目及方法，以教育部與衛生署合頒辦法為標準，但得視需要情形酌定局部檢查或全部檢查。

(二) 檢查之實施，應與衛生教員校醫等，聯合辦理。

(三) 檢查結果，有缺點者，分別用醫藥或體育方法矯治，並分別統計製表，比較學生健康狀況。

簡易師範學校美術課程標準

三十一年十二月 日修正公布

第一、目標

(壹) 啟發學生對於自然美及藝術品之了解與欣賞，藉以

培養高尚情操與美的德性。

- (貳)使學生熟習繪畫塑造圖案剪貼等之基本技能，並灌輸學生以美術常識及教學原理，使具備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圖畫課程之教學能力。

第二、時間支配

第一至第三學年，每週二小時。

第三、教材大綱

(壹)第一學年：

(一)學習鉛筆畫水彩畫及剪貼實習，注意形體光暗之正確表現，及輪廓部處之初步練習。

(二)初步色彩學。

(三)簡單透視學。

(四)美術常識。

(五)基本圖案畫法。

(貳)第二學年：

(一)繼續第一學年各種畫法之練習。

(二)自由畫之練習。

(三)簡單透視學。

(四)藝用解剖常識。

(五)剪貼。

(六)塑造。

(七)繼續基本圖案及變化練習。

(八)美術史略。

(參)第三學年：

(一)繼續第二學年各種畫法之練習。

(二)構圖實習。

(三)藝用解剖常識。

(四)塑造。

(五)圖案組織及構圖。

(六)黑板畫練習。

(七)教學法及實習。

第四、實施方法概要

(壹)作業要項：

(一)各種繪畫塑造圖案剪貼等之練習。

(二)中外美術名作複製品之欣賞。

(三)選讀指定參考書(如藝術常識及美術史等)。

(貳)教法要點：

(一)關於練習及欣賞：

(1)素描，應以描寫對象之形體明暗為主，務求純熟確實，尤須養成學生敏銳深刻之觀察能力，與客觀真率之態度。

(2)教師應以不同工具(如毛筆鉛筆)，令學生作自由畫或記憶畫，俾學生得自由表現其思想，並養成其繪畫上之記憶力。

(3)塑造，應注意培養學生之立體感覺及創作能力。

(4)圖案以自然對象為主體，注意其形與色之

便化與調和。

(5) 寫生對象之選擇，第一年以單色幾何形體

及簡單靜物為主，第二年以靜物風景為主

，第三年於靜物風景外更涉及人物動物。

(6) 構圖主題，應以能啟發民族精神，啓迪積

極思想為主。

(7) 欣賞材料，以適合學生程度之中西藝術代

表作品之複製品為主。

(二) 關於教學方面：

(1) 教學原理及兒童心理之研究。

(2) 教材之研究。

(3) 兒童作品之改正及批評。

(三) 關於修養及服務：

(1) 教員應以身作則，勤於研習，尤宜注意學

生課外作業之鼓勵及指導。

(2) 教員應常時公開展覽藝術品及學生成績，

藉資觀摩，一面指導學生參加各種藝術集

會（如畫展等），介紹各種有關美術之新

聞，並利用競賽方法以增進研究之興趣。

(3) 指導學生以鑑賞及批評之途徑，並使同學

間互相糾正批評，以收切磋之益。

(4) 應訓練學生對於學校及各種環境具有改革

及美化之習慣，並指導學生從事各種美術

設計工作。

教

育

史

料

新學緣起及經過歷史

瀏陽何火耕

自清光緒二十年甲午，為平朝鮮東學黨之亂，與日本宣戰，一敗塗地後，賴美

國出任議和，至馬關訂約，臺灣澎湖，割歸日本，已而德據膠州灣，俄據旅順

口及大連灣，英據威海衛，法據廣州灣，諸隘盡失，外人厥陵，日甚一日。瓜分中

國之說，呼騰諸眾口，繼見於報章，湖南瀏陽譚嗣同，憤國事之日非，憂外侮之迭

至，於是發憤提倡新學，首在瀏陽設一學會，集同志講求學厲，實為湖南全省新學

之起點焉。是時清主事南海康有為，倡強學會於京師，任其徒梁啟超充該會記纂之

文

化

動

態

三月份

圖審股編

1. 本省振濟會直屬難童教養所改組婦女工作委員會後，即更名為湖南省

第五保育院，並聘請原所長盧清泉

為院長。

2. 陵民衆教育館奉令遷設冷水灘。

3. 衡陽王煥昌、高、萬、鍾少航

等七十餘人，發起組織王船山學

任。光緒二十五年丁酉，陳寶箴撫湘，其子陳三立輔之，慨然以湖南開化為己任。六月黃遵憲適拜湖廣按察使之任，八月徐仁鑄又來視學湖南，湘中有志之士，如鳳凰熊希齡，瀏陽譚嗣同等，蹈厲奮發，彙梓義士，漸集湘楚。陳寶箴父子與前任學政江標，乃謀大集彙於湖南，併力經營，為諸君學堂之先聲。是時湖南時務學堂武備學堂及南學會等，時驟興，聘梁啟超為時務學堂教習，收學生四十人，邵陽蔡錫亦與焉。

光緒二十四年戊戌，清帝憂憤外患，力圖自強，會主事康有為屢上書論國事，四月清帝乃下定國是之詔，瀏陽譚嗣同以大學士徐致靖薦，被徵，適嗣同病不能行，七月乃扶病入京，與楊銳林旭劉光第同參預新政，廢八股，改文武試制，許士民上書，詔各省府廳州縣立學堂，由是中外風動，士民之條陳新政者，日數十起，學者盡斂心實學，泰西文明，漸輸入湖南焉。是年適值歲試之期，所有時務學堂肄業生四十人，由該校保送入試，學院徐仁鑄悉數取為弟子員，無一遺者，由是湖南全省，學風為之大開。八月，清太后復聽政，詔徵天下名醫，視光緒帝疾，召直督榮祿至京，入贊樞要，實康有為為大逆，詔捕治之，康有為與其徒梁啟超聞風先遁，獲楊銳林旭劉光第譚嗣同楊秀及康有為之弟康廣仁六人，悉誅之。大臣如徐致靖李端棻張蔭桓陳寶箴等，分別治罪。以新政多流弊，詔罷之，復以八股取士。

光緒二十六年庚子，八月初五日內閣鈔出七月十六日奉上諭，科舉為抡才大典，我朝沿用前朝舊制，以八股取士，名臣碩儒，多出其中，其時學者潛心經史，文藝特其緒餘。乃行之二百餘年，流弊日深，士子但視為取科名之具，襲襲濫，於經史大義一無所發明，急宜講求實學，挽回積習。况近來各國通商，智巧日關，尤貴博通中外，儲為有用之材。所有各項考試，不得不因時變通，以資造就云云。自是舉行新政，廢八股，以經義策論取士。京師設大學堂，各省備設中小學堂，限光緒三十一年乙巳後，罷大小科試，學生從學堂出身，以次推升。是時張日熙為掌學大臣，所有各級教科課本等書，皆經其手訂正，於是湖南中西南三路，各設師範學堂，改城南書院為優級師範，一切私立明德周南楚怡修業各等校，先後開辦，

會。

4. 粵文化考察團嚴明、李育培、劉偉森、黃思沛、張劍琴、趙如琳、黃友棣、羅雲班等，由團長崔載陽，副團長李伯鳴率領，於三月二日由贛抵來。

5. 江西省文化運動委員會，為使文化交流，特將該會近年來出版之三民主義理論及雜誌三十餘種，派員携來來陽交換。

6. 本省省立第三民衆教育館，擬於本年五月舉辦工藝產品展覽會。

7. 行健劇團自三月六日至十日假未陽民衆劇場演出「維他命」一劇後，頗得社會好評，該團復於二十九晚起，在原址公演「春風秋雨」四幕名劇。

8. 本省省立第二民衆教育館電化教育巡迴隊，自三月一日起，連續在該館內坪放映教育暨宣傳影片，又該館為擴大造林宣傳起見，復於十二日晚起，放映農林影片兩晚。

9. 衡陽抗戰歌詠獨唱比賽，於三月十日六時半在青年會舉行，參加者計二十八人，比賽結果，以粵漢藝教

學風日蒸熾矣。然所設地點，多在城縣，而鄉村尙屬寥寥。鼎革以後，學堂更興，由縣而區鎮而鄉村，幾於無地不有學校，湖南全省幾達六七千校。

計自民國三年甲寅五月二十五日令下，自古育才端資興學，翼教乃以扶世，民邦肇造，一切草創，禮樂未遑，益以亂事頻仍，司農仰屋，坐是之故，學務日弛，特願明命，責成教育都督各主管長官，對於固有之公私各學校，均應切實考察，竭力維持，誠以民之於教，猶菽粟水火之不可離，矧在國體甫定，民德未純，設非敦教勸學，流所及，何堪設想云云。可見當時學校雖多，習尙虛浮，泄泄成風，以視舊初奮勵有爲之志，頓成暮氣。凡一切科學等書，朝印夕改，彼纂此訂，各持意見。書局但視爲弋利之具，毫未有定規，湖南暨各省，亦自爲風氣，此開辦新學五十年來，湖南經過歷史之大略情形也，以云掌故，則曰未然。至於各校開設之年月，立案之文件，學校之名稱，校址之境界，紀之不勝紀，書之不勝書，且有各縣教科在，可訪而知，故不贅。

特

載

開展社會教育以普及文化建設運動

陳立夫

文以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爲實現三民主義之終極目標，亦即中華民國之教育宗旨。三民主義如何而後可謂爲實現？教育宗旨如何而後可謂爲達成？國民能成爲頂天（負担得起）立地（站立得住）之人，國家能成爲富強康樂之國；此一救國救民之大志，蓋自 國父而後立。故欲於今日我 民族導師嵩生嶽降之辰，謀有以紀念，以示吾全國國民不忘 國父豐功偉烈之衷誠，與必信必行國父遺教之決心，

隊隊員李惠蓮獲得冠軍。

10 三民主義青年團湘支團部，爲紀念

「三八」婦女節，特於是日舉行女青年講演競賽，並發行特刊。

11 三民主義青年團湘支團部，爲加強宣傳工作起見，擬組織青年通訊社，在各級分區團部分別設立分社及通訊員，以建立全省通訊網。

12 衡陽市黨部爲加強抗建宣傳力量起見，特組織行易月刊社，發行月刊一種。

13 第九戰區政治部戰地通訊委員會，計劃編印「戰地小叢書」一種，暫分四輯。

14 「中央周刊」及「國風」長沙航空版，首期均已出版。

15 長沙市黨部書記長齊壽峴等，集資十萬圓，創辦「市民日報」。

四月份

1. 本省市立第十一師範學校，爲實驗各種教育事業，並輔導本省第一二

行政區所屬縣市社會教育起見，特呈請本廳核准，在該校附設社會教育實驗區，選聘社教專家，負責辦

七九

則實現三民主義之努力，實為最懇熱烈之方式。但建設三民主義新中國之方略，遺教中已有明白週詳之昭示。其目有三：曰心理建設，所以正人心；曰社會建設，所以嚴組織；曰物質建設，所以宏物力。正人心貴由內及外，嚴組織克淑已善羣，宏物力在開物成務，綜合言之，實為偉大之文化建設，旨在為中國創造三民主義之文化。故以文化建設運動紀念國父誕生之大，有造於我國家民族乃至於全世界人類之幸福，其意義實至明確。惟是全民民族之文化，其建設必有待於人人之同心戮力；必人人成爲頂天立地之人，斯中華民國成爲世界上富強康樂之國，此義至明，此理至當。社會教育實即負荷此大責任，以擴大文化建設運動，訓練每一國民，無論其爲男女老幼，皆能知對我國固有德性智能，從根救起，對西洋物質科學迎頭趕上，不亢不卑，自信自強，而人人成爲此偉大運動之一員者也。以是之故，教育部特於是時，以社會活動配合於文化建設運動，以示社會教育實爲文化建設重要一環。個人更願有以告我國社會教育工作諸同志。

第一，社教工作者，對於廣大民衆如何正人心，嚴組織與宏物力，宜朝夕惕厲以求施教之盡效，並當有「一夫不獲，是余之辜」的責任心。吾嘗言學校以外的教育，實皆屬於社會教育範圍，社會教育之對象，遠較學校教育爲廣大，時間空間，皆不能加以限制，而廣義言之，人之一生，幾除受學校之短時間影響以外，皆在社會教育直接熏陶之中，施教之對象如此，施教者之本身亦即無時無地而可稱其工作，在時時有可施教之對象，處處有可施教之機會的情況之下，即對人人皆負施教之責任，而施教者之一生，亦即永久皆其推行社會教育之時，一息尚存，此志不懈，其爲任重，其爲道亦至遠，故當以弘毅之願力，以責任心時時警惕自勵，而不可認爲無所教之人。其次，施教之對象雖至廣泛，而其方法亦至多，便於可以盡量利用。科學進步而教學之方法與工具亦隨之而愈精巧，電播則無遠弗屆，電影則無處不宜。團體活動而教學之效率與影響亦因之而愈廣大，戲劇則印象深刻，歌詠則情緒激昂。此特舉例而言，實則圖書讀物無不可以利用以教民衆，故方法至多，工具至便，施教至易，收效至宏，施教者即不得諉爲有不可教之人，與無可

1. 理。
2. 省立科學館科學器材製造所，所址已勘定，正開始籌備。
3. 本省第十區專員公署，指定洪江鎮爲掃除文盲示範區，計已增設識字班十九校，受課文盲七百餘名。
4. 本年度高等考試未陽區於本月二十六日上午六時在省府中山堂舉行，二十八日下午六時試畢。報名參加者一百三十二人，體格檢查後爲一百一十四人。
5. 教育部第一巡迴戲劇教育隊，奉令與第二劇教隊合併，改稱「教育部巡迴戲劇教育隊」，由第一隊隊長向培良氏繼任隊長，朱之偉任副隊長，調往東南各省工作。
6. 辰縣黨政當局組織辰劇團，定於「五四」紀念日舉行首次公演。
7. 周厚強所著之「地方自治」一書，明斷簡要，自問世以來，備受各界歡迎，中等以上學校，尤多採作教材，數月之內，即已再版。現該書復經周氏修訂，內容更爲充實，第三版已於上月印出，由長沙湘芬書局發行。

用以教之之法。準是以言，則凡屬於社會教育可以施教之對象，人人皆當望其有成，其無成者，即施教者未能完全盡其責任；人人皆當望其受教，其未得機會者，則施教者之未能完全致其力量。故曰：「一夫不獲，是余之辜」。社會教育者猶之民衆之伊尹，伊尹爲聖之任者，社教工作同志實不可不具此種重大之責任心，而以教育全民爲其職志。

第二，社教工作同志當知其本身任務與抗戰建國之關係。吾全國國民今日最重要之任務爲縮減抗戰之過程，與提早建國成功實現。意志力量皆集中於此一大目標，一切設施亦自以此爲指針，軍事如此，經濟如此，教育尤如此。而社會教育既爲教育之一重要部門，其工作範圍又遠大於學校教育，故舉凡有利於抗戰建國大業之民衆訓練方式與工作，皆從事於此事業者所當熱烈參加與努力推進。舉其最顯著之例證，則新生活運動，國民精神總動員等皆是。而余尤所欲言者，則在社會教育與學校教育收效之速率不同，因之而社會教育尤見其抗建期間之重要性。學校教育之對象爲兒童與青年，由小學以至於大學，由始教以至於成材，其間久或在十六年以上，少亦在十年左右。儲材以爲他日建國之需，其成效固宏，其收效稍遠。社會教育則不然，有一分之努力，即可收一分之功效，其故蓋在於其施教之對象爲成人。青年爲未來之國家主人，成人則係當前抗戰建國之幹部，今日之教育設施，當以學校教育預爲養成十年或二十年後建國之人才，而以社會教育於目前加緊訓練抗戰之勇士與建國之幹才。其致力之收效則速於學校，所担負之任務則倍於青年。故社會教育者其工作可以直接有所貢獻於抗戰建國之大業，種瓜得瓜，種豆得豆，容有異於十年生聚十年教訓之學校教育。雖「成功不必自我」爲吾從事教育大業者所常服膺之訓條，但人情之恆，究看自種之花爲愈結，嘗曰燕之果爲愈甘，吾社教工作同志是以當責於其自身責任之重大，同時更樂觀其成，以期無負於國家民族。

有國父然後有民國，國父之生也，民族遂有最偉大之導師。其遺言曰：「

喚起民衆」。凡我社會教育工作同志，紀念國父誕辰，莫如效法其學而不厭之

精神，爲誨人不倦之努力，以教育民衆，使人人能篤信力行三民主義，以正人心，

8. 中央社駐沅辦事處奉令改組，已於十二日正式成立分社，開始發稿。
9. 忠訓團主編之「忠訓周刊」，第一期已於二十二日，假長沙國民日報第四版刊出。

雜

著

全國「共同校訓」釋義

黎升岫

(一)四維之重要 管子云：「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一維所以繫網者，四角繫之，則網舉目張，故以喻維持國家之具也。一總裁又云：「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四維既張，國乃復興。」由此觀之，國之存亡，實繫於四維之「張」與「不張」，其重要性，孰有過於此者。

(二)四維與教育 按我國教育一名詞始見於孟子：「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三樂也。」說文云：「教

嚴組織，宏物力爲己任，則邪說自泯，團體自固，實業自興，新文化之建設必因社會教育之積極開展，而奠其基礎，三民主義必因普及全國而宏揚於世界。國父有言：「倡導力行，後知後覺者之責。」願與我全國社教工作同志共勉之。

文

告

湖南省教育廳訓令

未一通字第八九號

令公私立各學校及教育機關

省政府三十三年七月來省秘五字第一七九六八號訓令開：「案奉行政院秘書處三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順壹字第二七七八一號箋函內開：『奉院長三十一年十月十四日機秘(甲)字第七〇六七號手令開：「雙十節檢閱國民兵高時，見所張軍旗，僅一兩有青天白日其另一面則爲紅布者甚多，此種偷工減料辦法，殊屬大損國體與軍紀。』」而通令各部隊，從速糾正，一面將各該隊等番號，及其負責人姓名查報，並通令各部隊以及各省，無論軍旗與國旗黨旗，皆須雙面有同樣徽號。」等因；除分行外，相應函達查照。」等由；准此，自應遵辦，除分令外，合行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仰遵照。

廳長朱經農

湖南省教育廳訓令

未三通字第八八號

令公私立中等以上各學校

教育部三十二年一月十八日訓字第〇二七八六號訓令內開：「查其通校訓，揭發禮

，上所施下所效也；育，養子使作善也。」此我國教育之涵義。考英文教育 Education 一名詞，源出拉丁文 Educare 有「引出」之義。以上兩說，歸納其義，卽現代言教育爲「生長說」。依生長說而論，則教育一義，實爲經驗之繼續保存與改造。經驗者，適應環境之利器也。是故教育與生活，實爲一事，而教育乃起於人生之需要。蓋教育之作用爲生長，而生長卽生活之特徵也。教育之表現，雖有家庭、學校、與社會之不同，而其意義並無二致也。禮義廉恥之重要，已如上述，以生長說而論，實爲吾人之四大生活素 *Vitalizing*。總裁有見及此，曾在南昌行營擴大紀念週演講新生活運動之要義(提倡新生活之第一次演講)，認定新生活運動是一種教育事業，在學校負有直接教育責任之人，必須推行新生活運動。故其有言：「外國人無論吃飯、穿衣、住房子、走路、和一切的行爲，統統合乎

義廉恥。禮、爲生活之法則，著其當然。義、辨行爲之是非，明其所以然。廉恥者，本乎禮義，而發乎性情，非明禮義，亦無以知廉恥。故積義以循禮，明恥以養廉，四者旨相貫通，而其要，實在於嚴是非之辨，明義利之分。義莫大於忠孝，爲國家盡忠，爲民族盡孝，斯又忠孝之極則。是以國家至上，民族至上，不僅爲戰時奮發圖存至切之要求，亦實爲立國於世不可須臾或離之道義。充至上之義，則爲求國家之自由，應不惜犧牲個人之自由，謀民族之利益，應不吝捐棄個人之利益，而斷無弁髦法紀，自便私圖，投機營利，損害民生之理。當此勝利雖見曙光，抗戰尤須努力之際，青年學子，務須體認共通校訓之要旨，明辨義利，於凡蠅營狗苟，貪圖私利，謀發國難財者，應相與愧目驚心，認爲恥辱，而奮益振奮堅苦卓絕之精神，庶幾社會觀念，知所抉擇，正義申張，陋習潛消，民族前途，實深利賴。特此通令，仰卽轉飭各校，督促訓導人員，積極注意，詳予講解，俾義利之辨，瞭然於青年之心，廉恥之重，著之於生活之日，是爲至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

此令。

廳長朱經農

湖南省教育廳訓令

末二字第三八三四號

令資興桂東茶陵湘潭澧縣瀏陽平江等縣政府

案查前據該縣呈覽優良中心學校國民學校校長教員表件，請予核轉請獎等情，

前來，當經案核轉在卷。茲奉

教育部二十一年一月十八日國字第一七九七號代電開：

「查一、核代電件均悉。查核所送各件，除瀏陽縣徐傳節一員，在小學任教不滿三年，與本部頒布教育部設置優良中心學校國民學校校長教員獎勵金辦法第二條規定，尚有未符，未便准予核獎外，最優者，蔣漢儒等七員，依前項辦法第四條及第六條之規定，另單開列，准各給獎勵金一百元，仰卽具領轉

辦。此令。」

現代國民的要求，表現愛國家忠於民族的精神；總而言之，統統合乎禮義廉恥。……何以他們國民能夠如此呢？就是他們各國的教育發達，社會環境優良，尤其是負有教導一般國民的責任之智識分子，能夠養成好的風氣習慣，以身作則來教導。他們每一個國民，從小在家庭裏就有很好的家庭教育；進學校以後，又有很完善的學校教育；出學校以後，再有很好的社會教育。……所以其知識道德都同在一個水平綫上，而表現於衣食住行一切實際生活之中。」上段演詞，雖然家庭、學校、社會相提並論，但其新生活運動之提倡，原爲社會生活之不合理化，不現代化；須以新生活運動轉移爲合理化，現代化。社會教育固如此，家庭教育亦復如是。而此重大使命須由學校教育負擔，誠事實然也。故總裁又言：「我個人一般負有教導責任的人，尤其是各學校教職員，直接要來教導青年學生。」由是

發，取據報查，其餘次優者，段慶時等五員，准依另單開列，分別由該應傳令嘉獎，仰即遵照。獎勵金七百元隨發，證件發還，册存。」

等因；計附發優良中心學校國民學校校長教員獎勵金七百元正，發還證件詳另單，奉此，查單列該縣○○○一員成績最優，應給予獎勵金一百元，着即具領轉發取據二份暨候存轉備查，○○○○○二員成績次優，准予傳令嘉獎，仰併轉飭知照。此令。

計附發獎勵金壹百元，發還證件詳另單。

應 長 朱經農赴渝

主任秘書 周調陽代行

照抄湖南省資興等七縣優良中心學校國民學校校長教員受獎人員一覽表

一、最優者

縣別	姓名	給予獎勵金	發還證件數	備註
資興	蔣漢儒	獎金一百元	八紙	
桂東	鄧家駿	同	三紙又三紙	
瀏陽	王懋章	同	三紙	
湘潭	譚世守	同	無	
醴陵	鄭義寬	同	一束	

觀之，新生活運動，即為社會教育，不過推行之責，始自學校，以便負直接教育責任之教職員，以此改革青年學生之學校生活，然後使青年學生散布於家庭間、社會間，對新生活運動，擴面充之，以改革家庭生活，社會生活，使均為合理化、現代化。然則吾人云學校生活合理化、現代化，實為新生活運動之基礎，亦不為過。故規定以禮義廉恥為全國共同校訓，實基於此。

(三)四維之釋義 四維之重要性，四維與教育之關係，前已備述之矣。四維之釋義如何？吾人不可不知。茲分述於後，希望諸生融會貫通，躬行實踐；在校是個好學生，出校是個好國民，樹之風聲，立己達人，誠為邦國之幸。

甲、禮

A、說文之解釋 禮所以

專神致福也。定其法式，如玉之文理，有條不紊。从示从豐會意，豐亦聲。禮以祭為重，故

平江	黃政隆	同	四紙	
茶陵	劉荷軒	同	二紙又一束	

二、次優者

縣別	姓名	由省傳令嘉獎	發還證件數	備註
資興	段慶時	由教育廳傳令嘉獎	一紙	
桂東	張保民	同	無	
	郭俊嶽	同	三紙又一紙	
	黃兆俊	同	三紙又二紙	
瀏陽	彭梅欽	同	無	

湖南省教育廳訓令

末三通字第一〇四號

令各私立中等學校

案本

教育部三十二年一月十五日中字第〇二三二六號訓令內開：

「本部為明瞭各省市中等學校師資實況，以備調整改進起見，特訂定各省市中等學校教員調查與登記辦法大綱，除公布並分令外，合函檢發該項辦法大

乙、義

A、說文之解釋 義，事

之宜也。从我从羊會意

B、新生活運動之解釋 禮

是「規矩矩的態度」。禮即是「理」之意思。宇宙間之萬物萬事，莫不各有其理：在自然界稱定律，在社會稱規律，在國家稱紀律。人之行為，能以此三律為準繩，則為守規矩。凡表現守規矩之行爲，謂之「規規矩矩的態度」。

禮字从示。豐者，行禮之器，从豆，上象其形。豆，古食肉器也，木豆謂之楹，竹豆謂之筵，其容量皆四升。引伸其義，凡吾人之舉動，能循規蹈距，即合乎禮。故孔子云：「非禮弗視，非禮弗聽，非禮弗言，非禮弗動。」

綱一份，仰即切實遵照辦理，並於三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終了具報備核為要！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檢發中等學校現任教員調查表一份，令仰該校於文到一星期內，即行遵照填報到廳，以憑彙轉為要！

此令。

計檢發中等學校現任教員調查表式一份

廳長朱經農

中等學校現任教員調查表

調查號數

姓名	籍貫	別號	性別	年齡
黨籍	通訊處	在現久	畢業學校或受訓機關	所在地
所習科系	畢業或肄業時間	服務機關	職務別	起訖年月
在職年數	有效期間	檢定資格	檢定種類	會受檢定
專長	現任職務或科學	現任職務	備註	

調查日期 年 月 日

（行為出於己，故从我。从羊字者，與美同意。故仗正道曰義，如義師、義戰；至行過人曰義，如義俠，義士。此皆見義勇為，事之宜也。

丙、廉

A、廉

廉，堂

B、新生活運動之解釋 義是「正當當的行為」。義即是「宜」之意思。凡合理（即合於自然定律、社會規律、與國家紀律）之行為，皆正當之行為。行而不正當，固不得謂之合禮，亦不得謂之義；知其正當而不行，尤不得謂之義。

說文之解釋 廉，堂之側邊曰廉。从广、兼聲。因堂之側邊有隅有稜，故曰廉，此渾言之也。廉，隅也，又曰廉，稜也，此析言之也。引伸其義，廉為清也。

填表須知 1. 表式大小不能變更

2. 調查號數不填

3. 檢定種類一欄須分別填寫試驗檢定或無試驗檢定

4. 檢定資格一欄須分別填寫高中師範初中或簡師某某科教員

5. 字須正楷

湖南省教育廳訓令

未鳳三通字第二二九號

案查前奉

令公私立各中等學校

教育部三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中字第四六九二九號令發「教育部給予中等學校教員獎勵金辦法」及「教育部獎勵中等學校教員休假進修辦法」飭遵照等因除給予獎勵金辦法業於本年三月五日以來三字第七九一七九號訓令轉知外合續將「教育部獎勵中等學校教員休假進修辦法」隨令抄發在案三十二年內本省中等學校休假進修教員暫定為五名各員在進修期間依照原辦法第四條規定仍由本廳比照修正湖南省立中等學校教職員待遇暫行辦法第一條俸等分兩期核發俸薪及補助費以資獎勵除分行外合行令仰知照

此令

附抄發教育部獎勵中等學校教員休假進修辦法一份表式二份

廳長王鳳喈

教育部獎勵中等學校教員休假進修辦法

第一條 本部為獎勵中等學校教員休假進修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休假進修之教員以在一校繼續服務滿九年並合於下列各項條件者為限

一、曾受檢定合格者

二、服務於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學校者

明也，儉也，飲也。禮

記「砥礪廉隅」，砥礪皆

磨刀石也，引伸為磨鍊

之義；廉隅，即品行方

正節操堅確，猶器之有

棱角也。故砥礪廉隅，

猶言磨鍊其節操也。

B、新生活運動之解釋「廉

是「清清白白的辨別」。

廉即是「明」之意思。

合乎禮義者為是，反乎

禮義者為非。知其是而

取之，惡其非而舍之，

此之謂「清清白白的辨

別」。

A、說文之解釋「聒，辱

也。（孟子）人不可以

無恥，一即人不可以無

羞恥也。）从心从耳會

意。耳，主聽者也，取

聞過自媿之義。凡人心

慚，則耳熱面赤，是其

驗也。

B、新生活運動之解釋「恥

三、係專任者

四、曾經本部或省市教育行政機關視導人員認為成績優良者

五、品格健全並無不良嗜好者

第三條

合於前條規定之中等學校教員應填具休假進修申請表(附表式)由服務之學校呈送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後於每學期開始前二個月造冊連同申請表暨呈本部審查

第四條

休假進修之期限為一年內支原薪及各項補助或津貼由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每年核計應行休假進修教員人數編列各該省市教育文化費概算內本部另予核給獎金分甲乙兩種其數目及每年核給名額另以命令定之

第五條

中等學校教員休假進修分為研究及考察兩種以與所任教課或職務有關者為前項研究之處所或考察之地區得由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或由本部指定之必要時並酌予補助旅費

第六條

休假進修之教員應就志願或指定研究考察之事項擬具計劃書呈送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後轉呈本部備查

第七條

休假進修之教員應於每半年及進修完畢時分別將研究或考察情形及結果繕具書面報告呈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轉呈本部備查

第八條

本部給予獎金分兩州核發如中途停止進修或轉任其他職務應予停發休假進修教員進修期滿應仍回原校服務非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不得轉往其他學校服務

第九條

休假進修教員之獎勵除依辦法規定外仍得享受其他優待及獎勵

第十條

本部直轄各中等學校休假進修教員之獎勵同適用本辦法各條之規定由各該校呈呈本部核獎

第十一條

本辦法自令行之日施行

是一切切實實的覺悟。恥即是「知」之意思，知有羞惡之心也。自己之行爲若有不合於禮、義、廉、者，自覺可恥，謂之羞；他人之行爲若有不合於禮、義、廉者，覺其可恥，謂之惡。但羞惡之心，常有過與不及之弊，所以覺悟要切實。有切實之羞，必力圖上進；有切實之惡，必力行消雪。此之謂「一切切實實的覺悟」。

以上禮義廉恥之釋義，A、B、兩說互相對照，均有一貫脈絡可尋，互爲表裏，相得益彰，七七事變以後，總裁爲激發國民認識長期抗戰之重要，不獨爲爭取中國之獨立自由，抑且是保障全世界之和平，於是對禮義廉恥，更下一則戰時之釋義：禮是「嚴嚴整整之紀律」，義是「慷慨慨慨的犧牲」，廉是「一切切實實的節約」，恥是「轟轟烈烈的奮鬥」，其義是由A、B、兩說更加引伸而來。

中等學校教員休假進修申請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籍貫	學歷	檢定年月及證書號數	服務學	校	年	月	所任學科及職務	備	註
				現在服務學校								
專長	申請研究或參觀考察	擬往處所或地區	擬給獎金	擬給獎金	擬給獎金	擬給獎金	擬給獎金	擬給獎金	擬給獎金	擬給獎金	擬給獎金	擬給獎金
校長意見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審核意見	教育部審查結果	註備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校長

年 月 日

簽名蓋章

日 填

注意：學歷經歷及檢定各證件均須隨繳備審

湖南教育月刊

慵齋詩存 (一)

秦蕙陶

詠懷 民國二十九年春作

其一

汲汲魯中叟，棲棲復皇皇。堯舜固祖述，文武亦憲章。刪詩定禮樂，道統存綱常。如日之經天，萬古留光芒。胡為近世儒，紛紛異說倡。獨打孔家店，氣能殊猖狂。蚍蜉撼大樹，多笑不自量，人心既陷溺，國土皆淪亡。安得韓昌黎，原道續數行。堯以傳舜禹，舜禹傳商湯，商湯傳文武，周孔繼表彰。悠悠千載後，中山具瓣香。中山既已歿，道統蔣氏光。皓首窮學庸，四維乃復張。嗟爾燕雀羣，毋得妄毀傷。

其二

秦槽恥帝楚，痛斥邦昌偽。侃侃坐而談，不屑為偽吏。以之比古人，魯連亦何異。奈何當權臣，妄自倡和議。三字殺岳飛，遂爾中原棄。始知晚節難，全終非易易。古人慎所獨，漏屋亦不愧。人生天地間，忽忽有如寄。生平一失足，萬外不足庇。幼讀古人書，所學為何事？少方艱難，奸盜竊名器。所與古人期，成仁與取義。如何世上人，惟博名與利。屈身事醜虜，如狂亦如醉。婢膝復奴顏，甘為敵所媚。口口出大言，以之獵高位。卓哉蓬萊翁，舊京獨憔悴，片言却狂

省申請休假進修中學教員名冊 (表式)

姓名	性別	年齡	籍貫	服務學校	申請研究 或參觀考察	擬給獎金 種別	備註

湖南省政府訓令

未教鳳二通字第一一號

令各級師範學校及各縣市政府

本省為加強管訓師範畢業生服務起見特訂定湖南省各級師範學校畢業生服務及拒絕服務追繳費用辦法提經本年四月十六日本府委員會第三八五次常會通過在案除分令外合行檢發該項辦法一份仰遵照原頒湖南省各級師範學校畢業生拒絕服務追繳費用辦法自本辦法公佈之日起應即廢止仰仰知照

此令

附發辦法一份

主席 薛岳

虜，正氣塞天地。隻手挽狂瀾，綱常賴不墜。私心嚮往之，終夜不能寐。

其三

古人所著書，名山傳不朽。吟哦恐未安，一字不肯苟。兀兀自窮年，一經窮皓首。紙貴洛陽城，不脛而自走。今人所著書，動詆古人醜。下筆不肯休，自謂世無偶。剽竊為新奇，由來俗已久。汗牛復充棟，馬勃兼牛溲。豈知所欲言，已落古人後。卑之無高論，只堪覆瓦缶。安得秦始皇，一炬化烏有。秦皇不復作，且飲杯中酒，杯中酒不空，尚與古人友。

風雨連朝喜紹文社長

過訪有贈 劉虛

不見故人久，雲山夢亦遙。沅湘馳翰墨，詩酒樂簞瓢。撫劍傾肝胆，揮毫寫寂寥。何時尋舊約，重看浙江潮。紹文為余浙中舊交，故云。

渡江吟

昨日渡江江風清，白石離離波盈盈。今日渡江江水黑，寒山蒼蒼橫愁色。江水何分昨與今，風雲變幻動天心。排席明朝渡江去，東風綠上江頭樹。

湖南省各級師範學校畢業生服務及拒絕

服務追繳費用辦法

三十二年四月十六日省府委員會第三八五次常會通過

第一條 本省各級師範學校畢業生服務事宜除遵照部頒修正師範學校畢業生服務規程之規定辦理外並應依照本辦法辦理之

第二條 各級師範學校畢業生畢業證書概於服務期滿後發給各級師範學校畢業生畢業證書由校保存俟各該生服務期滿彙集服務證件造具服務期滿學生名冊連同畢業證書彙呈教育廳驗印發由原校轉給

第三條 各級師範學校畢業生在規定服務期內服務滿一年成績優良者得呈請服務所在地縣(市)政府轉呈教育廳核發服務證明書投考師範學院或師範學校

第四條 前條各級師範學校畢業生呈請核發服務證明書時應檢同服務證件及足資證明服務成績優良之文件

第五條 經核准升學之師範畢業生投考升學後應取得所升學校之證明文件呈由原服務所在地之縣(市)政府轉呈教育廳備查其不遵辦以及因故未能升學者各縣(市)政府仍應勒令繼續照章服務

第六條 各級師範學校畢業生在服務期間有左列各款之一者應追繳其修業期間歷年給予之公費全部

第七條

第一、無正當理由拒絕服務者

第二、展緩服務時間已滿二年仍不服務者

第三、改就他業或擅自升學者

前項追繳之公費如該生繼續服務時即免予追繳追繳各項費用標準依各該師範畢業生肄業之學校分別規定如左

- 一、省立師範學校畢業者(省立中學附設師範班同)

1. 學費高師三十六元簡師四十八元

2. 膳米高師七市石二市斗簡師九市石六市斗

3. 油鹽柴菜費高師一千五百元簡師二千元

4. 講義課本費高師二十四元簡師三十二元

二、縣(聯)立簡易師範學校及初中附設簡易師範班

(科)畢業學生應追繳各費依各該校每生每期

所費數目而定學生自備費用者得免追繳自備之

部份

第九條 前條各項費用之追繳由各該生原籍縣(市)政府開具

拒絕服務之師範畢業生姓名及應追繳費用表呈准教

育廳執行之(表式附後)

第十條 各該縣(市)政府追繳各費應繳入縣(市)庫

第十二條 本辦法自湖南省政府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並由教育廳

呈報教育部備案

附表：

湖南縣(市)拒絕服務之師範學校畢業生姓名及應追繳費用表

姓名	畢業學校	家庭住址	應追繳費用			備註
			學費	膳米	油鹽柴菜費	
合	計					

湖南省政府訓令

未府財會教四通字第三八號

令各縣縣政府

查各縣市民眾教育館為宣傳主義政令及一切文化活動之中心各主管機關應認真督促切實辦理茲特頒訂「本年度各縣市民眾教育館施教綱領經費動用及輔導考核辦法」一稿除分令外合亟仰遵照並轉飭遵照為要此令

附發二十二年各縣市民眾教育館施教綱領經費動用及輔導考核辦法一份

主席薛岳

三十一年度湖南省各縣市民眾教育館施教綱領經費動用及輔導考核辦法

甲 施教綱領

一、各縣市民眾教育館本年度固定事業以充實圖書室科學陳

列室遊藝室體育場收音室及公園等六項設備並力求加強發揮其效能。

二、各縣市民眾教育館本年度活動事業以在政教合一原則下

配合時令適應需要聯絡地方機關學校團體辦理本省生養教衛管六大要政之宣傳及活動其施教項目略舉如左：

生民之政：推進國民體育（遵照本省國民體育實施要項

提倡民間固有體育活動）舉辦業餘運動衛生

教育（包括清潔檢查改良環境衛生等）防疫

運動健康比賽母教運動兒童保育研究等。

養民之政：提倡造林植桐指導墾荒合作改良手工業農家

副業協辦農貸農業推廣勞工兒童福利事業舉

辦職業指導農工產品展覽舉行管制物價節儲

糧政等項宣傳。

教民之政：舉行國民月會各種紀念會學術講演通俗講演

舉辦美術展覽歌詠戲劇演奏促進新生活運動

協助中心學校辦理民教部及其他文化活動。

衛民之政：舉行防空防毒宣傳國防科學運動滑翔機運動
協辦壯丁訓練及士兵教育等。

管民之政：協助指導地方自治清查戶口健全保甲民衆組訓等。

用民之政：發動兵役宣傳勞動服務及勸募運動等。

三、各縣市民衆教育館除國民月會通俗講演演應經常舉行外，一等館每週，二等館每旬，三等館每半月至少各舉辦一種活動。

四、各縣市民衆教育館輔導全縣市社會教育事業每半年應召集全縣中心學校校長及各鄉鎮文化股主任舉行輔導會議一次及實地出發輔導一次促進全縣社會教育普遍發展。

五、各縣市民衆教育館收音室應逐日收錄新聞消息油印分送地方黨政機關學校團體及報館並應編貼壁報及用電話傳遞各鄉鎮公所或中心學校此外並須召集民衆收聽 國府主席本黨總裁本省 主席訓詞及名人廣播。

六、各縣市政府遇有生養教衛管管六大要政之宣傳運動除另有規定外應責成民衆教育館辦理。

乙 等級編制與組織

七、各縣民衆教育館，分三等六級，依照各該縣等級定之。

一等甲級館：湘潭、長沙（靖港館）衡陽、常德、湘鄉、邵陽、等六館。

一等乙級館：湘陰、平江、瀏陽、醴陵、攸縣、衡山、耒陽、桃源、澧縣、寧鄉、漢壽、安化、益陽、武岡、新化、沅陵、零陵、祁陽、長沙、（梨梨館）等十九館。

二等甲級館：郴縣、南縣、沅江、永順、淑浦、茶陵、華容、會同、芷江、石門、慈利、桂陽、常寧、湘潭（株州館）等十四館。

二等乙級館：安鄉、永興、龍山、晃縣、綏寧、鳳凰、臨澧、宜章、新寧、東安、寧遠、道縣等十二館。

三等甲級館：桑植、永綏、辰谿、乾城、資興、汝城、臨武、安仁、保靖、永明、酃縣、江華、黔陽、大庸、懷化等十五館。

三等乙級館：藍山、城步、瀘溪、古丈、新田、嘉禾、桂東、通道、靖縣、麻陽等十館。

八、各縣民衆教育館人員編制如左表：

館別	人員					
	館長	主任	收音員	幹事	會計員	公丁
一等甲級館	一	三	一	六	一	四
一等乙級館	一	三	一	五	一	四
二等甲級館	一	二	一	五	一	三
二等乙級館	一	二	一	四	一	三
三等甲級館	一	一	一	四	一	二

三等乙級館

十一 一 一 四 一 二

九、各縣民衆教育館之組織如左：

一等館設總務、教導、生計、藝術四組。

二等館設總務、教導、藝術三組。

三等館設總務、教導三組。

各館總務組主任由館長兼任其餘各組各專設主任一人。

十、長沙衡陽兩市民衆教育館組織編制另訂之。

十一、各縣市民衆教育館必須設置社會教育研究會及經費稽核委員會。

丙 經費分配及動用辦法

十二、本年度各縣市體育場工作爲節省經費不設專人併入該各縣市民衆教育館辦理其設備費由民衆教育館支領。

十三、各縣市民衆教育館連同體育場設備費在內其經費爲：

一等甲級館四一、二八〇元

一等乙級館三九、〇〇〇元

二等甲級館三四、五六〇元

二等乙級館三二、二八〇元

三等乙級館二六、八八〇元

三等乙級館二五、四四〇元

十四、各縣市民衆教育館經費分配如左表：

湖南省三十一年度湖南省及縣市民衆教育館經費分配標準表

款項	說明	一等甲級館		二等乙級館		三等甲級館		三等乙級館	
		金額	單位	金額	單位	金額	單位	金額	單位
1	俸給費	一五九三	(一)	一四七三	(一)	二二七四	(一)	九二五四	(一)
2	主任	四、三三〇	(三)	四、三三〇	(三)	二、八九〇	(二)	二、八九〇	(二)
3	收登員	一、三三〇	(一)	一、三三〇	(一)	一、三三〇	(一)	一、三三〇	(一)
	館長	一、九二〇	(一)	一、九二〇	(一)	一、六八〇	(一)	一、六八〇	(一)
	主任	一、六八〇	(一)	一、六八〇	(一)	一、六八〇	(一)	一、六八〇	(一)
	收登員	一、三三〇	(一)	一、三三〇	(一)	一、三三〇	(一)	一、三三〇	(一)
	主任	一、六八〇	(一)	一、六八〇	(一)	一、六八〇	(一)	一、六八〇	(一)
	收登員	一、三三〇	(一)	一、三三〇	(一)	一、三三〇	(一)	一、三三〇	(一)
	主任	一、六八〇	(一)	一、六八〇	(一)	一、六八〇	(一)	一、六八〇	(一)
	收登員	一、三三〇	(一)	一、三三〇	(一)	一、三三〇	(一)	一、三三〇	(一)

4	幹事	(六)	七二〇	(五)	六〇〇	(五)	四八〇	(四)	四六〇	(四)	四八〇
5	公丁	(四)	一五三	(四)	一三三	(三)	八六四	(三)	八六四	(二)	五七六
2	辦公費		四八〇		四四〇		三八四〇		三三八〇		二八八〇
1	文具紙張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一〇		八二〇		七二〇
2	郵電		〇二〇		二二〇		〇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3	消耗		二一六〇		一〇〇		一〇二二〇		一〇二二〇		一〇二〇
4	修繕		四八〇		四八〇		四八〇		四六〇		二二〇
5	購置		四八〇		四八〇		三三〇		三三〇		二二〇
6	雜費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3	設備費		一一七〇		一一〇〇		九六〇		八八〇		六二二〇
1	圖書設備		三六〇		三二〇		二八〇		二四〇		一八〇

2	科學設備	1,500	1,300	960	850	710	500
3	遊藝設備	1,100	1,050	960	850	710	500
4	體育設備	5,000	5,000	4,800	4,200	3,000	3,000
4	事業費	6,868	8,798	8,376	8,376	7,954	7,824
1	收音電池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2	收音紀錄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3	輔導費	3,688	888	716	716	684	524
4	活動事業費	2,500	2,500	2,100	2,100	1,200	1,200

註：1. 本表預算數字以元為單位 2. 長丁俸給費右上角括弧內數字表示人數

十五、各縣民衆教育館標準如左：

館長：一等館月支一六〇元，二三等館月支一四〇元。

主任：各級館一律月支一二〇元。

收音員：各級館一律月支一一〇元。

幹事：各級館平均月支一〇〇元（九〇元至一二〇元）。

會計員：由各該縣政府派員兼充俸給費由縣政府支給。

公丁：各級館一律月支二四元。

以上各員丁生活補助費及公糧統由各該縣政府比照縣屬

公務員丁發給之。

十六、各縣市民衆教育館圖書設備費以購買圖書雜誌報章等為

限在可能時應設置兒童閱覽部巡迴文庫必須遵照規定廣

續辦理。

科學設備費以購買標準儀器模型掛圖等爲限農工鑛產品標本以儘量徵集爲原則

遊藝設備費以購買樂器棋類台球及戲劇上應用之道具景片等爲限

體育場設備費以裝設運動器械購買國術器械及球類等爲限應注意設置兒童運動部

前四項設備費分於四九月份兩期簽發嗣用後報請縣政府派員驗收並專案報銷及冊報教育廳備查

七、收音電池費分於三、六、九、十二月份四期簽發其有電廠及應用交流機之處節餘電池費應移充科學設備費或收音機修理費於年度終了後專案報銷並冊報教育廳備查

收音紀錄費係供收錄油印新聞消息及編貼壁報之用

六、輔導費係供輔導旅費召開輔導會議及編印輔導刊物之用

五、各縣市民衆補習教育已劃歸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辦理民衆教育館不必單設民衆學校但得派員協助中心學校辦理民衆教部之成人班婦女班（兒童班絕對禁止舉辦）故不列經費

四、本年度一二三月份節餘俸給費其有公園或有公園隙地之縣市應移充公園設備費或開辦費公園之開闢及修理需用

勞力之虞應呈由縣政府發動人民勞動服務辦理之其無公園之縣市應移充圖書購置費均應專案報銷及冊報教育廳備查

三、各項設備費電池費及節餘俸給費經指定用途不得流用其餘辦公費各目及活動事業費得酌量流用

三、長沙衡陽兩市民衆教育館經費分配標準另訂之

三、永順邵陽零陵三縣民衆教育館未設於縣城內其體育場設備費仍由縣民衆教育館支領辦理至縣城內之體育場及收音工作分別由省立第一第二第三民衆教育館辦理

二、長沙靖港民衆教育館列爲一等甲級館粟黎民衆教育館列爲一等乙級館湘潭民衆教育館列爲一等甲級館湘潭株州民衆教育館列爲二等甲級館惟湘潭株州館及長沙靖港館均無體育場設備費

三、岳陽臨湘兩縣以情形特殊尚未設立民衆教育館其收音工作由縣政府設收音室辦理之經費分配如左

收音員一人月支一一〇元全年支一三二〇元

電池費四〇〇〇元

收音紀錄及辦公費一八八〇元

岳陽臨湘兩縣體育場由所在地之縣立學校辦理經費交其支領具報

二、各縣市民衆教育館動用經費務須遵照規定辦理交各該館經費稽核委員會按月稽核造報如違反規定用途或浮濫開支以貪污論處

丁 輔導執行呈報與考核

三、各縣市民衆教育館各種運動具體實施方案由省立第十一師範學校附設社會教育實驗區或省立第一第二第三民衆教育館按照時令先期訂定分發所轄輔導區內各縣市民衆教育館採擇施行並呈報教育廳備查

三、輔導區之劃分如左：

省立第十一師範學校附設社會教育實驗區輔導第一第二

行政區所屬各縣市館

省立第一民衆教育館輔導第八第九第十行政區所屬各縣館

省立第二民衆教育館輔導第四第五第六行政區所屬各縣館

省立第三民衆教育館輔導第三第七行政區所屬各縣館

二、省立第十一師範學校附設社會教育實驗區或省立第一第

二第三民衆教育館對於所在地行政區內所屬各縣市民衆

教育之施教應經常派員督導並得召集所轄輔導區內各

縣市民衆教育館館長開輔導會議

三、各縣市民衆教育館奉到本辦法後應即擬具本年度工作計

劃（載明各月份活動事項）呈由縣市政府轉呈教育廳備

核同時並寄主管輔導之實驗區或省館一份藉作輔導之參

考

三、各縣市民衆教育館進退人員應隨時呈由縣市政府轉呈教

育廳備查新聘人員並須檢呈資歷證件

三、各縣市民衆教育館每三月應繕呈工作報告表人員動態報

告表經費支出報告表呈送縣市政府由縣市政府切實考核

加具考語分呈教育廳及督察專員及署備查工作報告表必

須檢附全部附件以憑驗證

各縣市民衆教育館於呈送報告表時應同時寄送主管輔導之實驗區或省館一份並提出心得及困難等問題以供研究各縣市民衆教育館年度終了應繕呈工作總報會並詳附統計數字

三、各縣市民衆教育館對教育廳不得直接行文

各縣市民衆教育館對縣市政府一律用呈

省立第十一師範學校附設社會教育實驗區或省立民衆教育館與所轄各縣市民衆教育館相互行文用函

三、省立第十一師範學校附設社會教育實驗區或省立民衆教育館對於所轄各縣市民衆教育館應為工作不力或不受輔導時得函請各該主管縣市政府予以相當處分並報教育廳備查

三、各縣市民衆教育館輔導各鄉鎮中心學校適用前項之規定

三、各縣市政府對於民衆教育館之業務是否著有成績其經費動支是否實務須嚴密指揮監督期收實效

三、教育廳收到各項報告書表應運用工作競賽辦法考核統計比較成績優劣切實執行獎懲

本刊啓事

(一)

凡定閱本刊者，請逕向

耒陽湖南省教育廳庶務室本

刊發行部接洽。外埠定閱信

件信封上亦請寫明上列地址

，以免誤投。

(二)

本刊歡迎投稿，來稿請

寄耒陽湖南省教育廳秘書室

本刊編輯部。

本刊徵稿簡則

一、本刊主旨，在研究教育問題，介

紹教育學說，徵集教育史料，傳

播教育消息。

二、徵稿內容如下：

(甲)教育實際問題。

(乙)教員進修資料。

(丙)本省教育史料。

(丁)最新教育學說。

(戊)教育通訊及報告。

(己)教育文藝。

三、來稿無論文言語體，均請分段，

另加新式標點。並註明通訊處。

四、來稿請予編者以修改之權，無論

登載與否，概不退還。

五、來稿一經發表，酌贈本刊，不另

致謝。

湖南教育月刊

第三十九期合刊

編輯者 湖南教育月刊社

社長 王鳳喈

編輯主任 周調陽

發行者 湖南省教育廳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

四月三十日

印刷者 正文印刷局

經售處 各大書坊

定價 每月陸角

半年叁元六角

全年柒元貳角

郵費在內

